

陳光堉著

放
言
集

啓明學社出版

4812.93
7594

張菊生先生惠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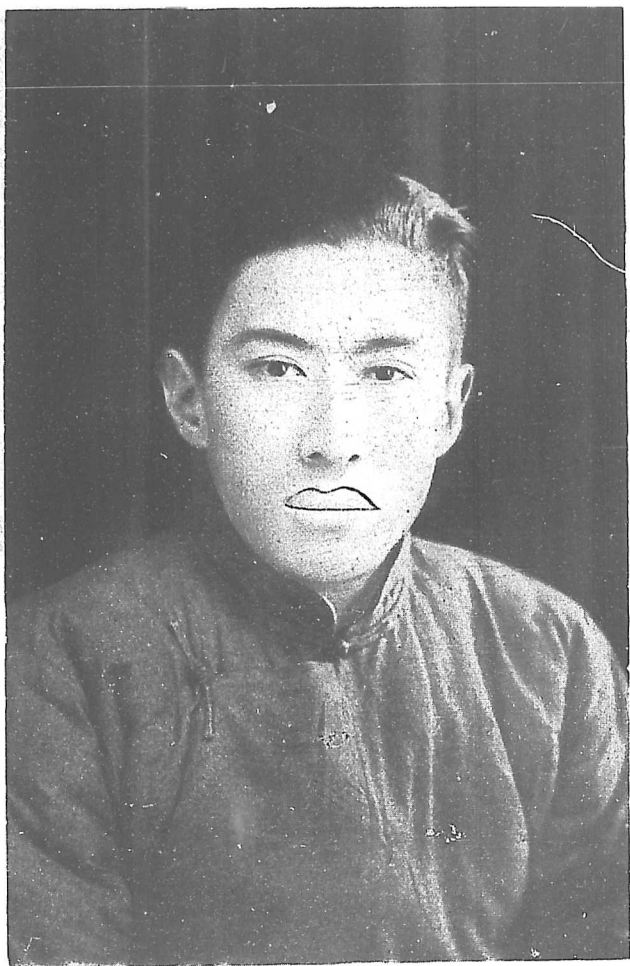
侏光焯姜

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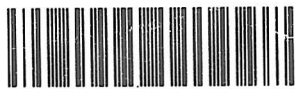
言



君明季社生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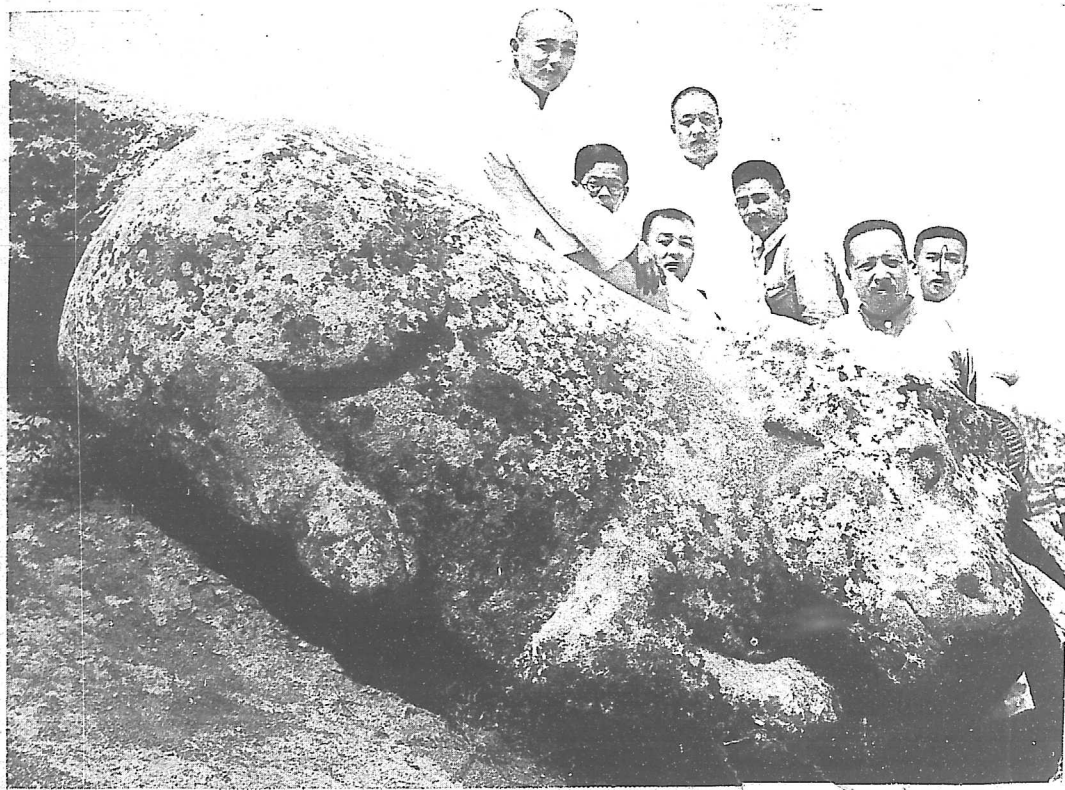


影 近 者 著 書 本



3 0663 1139 4

著者在漢征西大將軍霍去病墓上大



石牛後所攝小影最右第一人卽著者

+10877

光堯散文集總序

我平素極喜歡一般零星的偶然想到的感想，我覺得這種感想是一種最自由的深刻的有精彩的新發見。因此，我只要有空閒時間，便常常用筆將自己隨時感到的各種感想都記錄下來，這樣經過的時日稍久，記錄文字積的多了，便是許多的散文。

我自民國十五年七月到現在，前後所寫散文共總約有三十萬字，到今年年終，約略還可以增加一二萬字。以上這些散文，我在幾年前便已預計要分別集書印行。大致每冊篇幅都在七八萬字之間，但皆以年關為段落，如今年所寫散文篇幅太少，便與明年所寫者合為一冊，並期將來出書後定價劃一之便利。

現在已脫稿的散文集共有四冊，一名放言集，二名獨行集，三名燈蛾集，四名砥柱集。以上前三書現已印好，後一書則因年度關係，擬於明春付印。自明年起，我以後所寫散文，現在也已擬定書名，即五冊為輝日集，六冊為明月集，七冊為移山集，八冊為填海集（各書命名的來由，分見各



書自序在此不必多說。自此以後當然還有無窮盡的散文集，其書名彼時再行擬議。

總之，我歷年所寫所印各散文集都是一種「個人叢書」的性質。這些書的篇幅既相等，定價亦一致，出版者與購書者兩方面皆可以感到便利。此亦正是我一生酷好「整齊」好「平均」之癖性所使然；但是，這種癖性或為一部分的閱書者所不滿也難說定。

又，我以為所謂書的「自序」者，不過是著書人將自己著述本書的宗旨經過和書的內容，大略加以說明便了，並沒有甚麼了不得的深文奧義存乎其間。（舊時一般文人都認序文是一種極嚴重的事件，而必上下古今數千年東西南北數萬里地瞎扯一大套，真正可笑。）所以我為自己的任何書稿寫自序時，總是只將本書的宗旨和內容大略加以說明，不說別的廢話，光盞散文集各書的自序亦正如是。

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一日，陳光遠序于上海北四川路客寓。

劉半農先生序

我和陳光堯先生雖然只見過一次面，這四五年中，信却通過好多回。他是個簡筆字運動的努力者。我和幾位老朋友，每提到他的名字，就一致要聯想到簡筆字問題，從而大談特談。他在簡筆字問題之外，還做過不少篇的文章散見各報，我却沒有注意過。現在他自己編爲一集，要我做篇序，我就借此機會，於百忙中略略翻了一翻。我覺得陳先生的作品，無論在簡筆字問題上或在其他問題上，都有一個特點自然表露，就是處處都留存着努力的痕跡，沒一句沒一字不是用全力寫出，從沒有信筆一揮的地方。我敢斷定，將來陳先生學問事業之成就，一定以此爲基礎點。至於現在這部放言集本身的價值如何，似乎還不是很重要的問題。序則不敢當，謹書數言，以誌景佩。

民國十九年屈原節，劉復。

著者附白

1 此書因時間所限，未能反覆仔細校對，刊誤自難幸免。如承閱者費神指正，並函示上海文華公司，當於再版時更正。

2 本書原稿之繕寫，有十分之八，均係舍妹陳煥文所抄。她抄此稿很恭敬，而且很辛苦，今本書出版，得力於舍妹者亦實不少。

3 啓明學社完全係著者個人所組織，爲一純粹研究學問及出版著作之機關，與任何他人或團體皆無絲毫關係，合併聲明。

放言集序

我有一個小嗜好，就是愛說話；但也有一個大短處，就是不會說話。說了的話而又寫在紙上的便是文字。自己既不會說話，所以寫出來的文字也總是很壞的很幼稚的。這種弊病不自今日始，但到現在却還沒有矯正過，將來恐怕也是不會怎樣「自新」過來的。

不過，我對於一般出版事業，向來也有一個見解，就是以爲只要作品的內容大致說得過去，只要書出版了以後不至貼賠印刷費和經售費，這就可以把它去出版。而且我對於一般人的出甚麼「全集」「叢書」之類的書，也是極端歡迎的；因爲看這種書我們可以完全的徹底的，認識許多種的作品和作者。

既有上面這種種的原因，所以我這幾年來寫的這些小文雖然很壞很幼稚，但現在却交付書局出版了。——雖然我現在就知道這本小書出版了以後，閱者們是要失望的，而且我自己也要大大反悔的。

這本集子裏所收文字，共總有三十五篇，又附錄周作人先生的文章一篇。關於文藝和學術一方面的文字都列入上集，關於雜感和批評一方面的文字都列入下集，不過這也只是約略的小分別而已。

這幾十篇小文，是從民國十五年到十八年四年間零星寫下的。上下兩集裏的各文，都是按它們脫稿時間的先後排列的。（但簡字運動的概況一文例外。）所以這本書裏開頭的幾篇文章，都正是最早寫的最幼稚的東西，這和一般人的作品開頭要列好文章的體裁不同。

書名所以要叫做「放言集」者，是因為我向來就不是甚麼正人君子，也不是甚麼學士文人；所以說的話也都是些不合「規矩」的放浪話，不入大雅的淺薄話。這些放浪話和淺薄話，雖然要得罪社會，雖然要為學者所笑；但是我却又不能隱忍在肚子裏，而且現在還把它拿來出版了，故書即名曰「放言集」。

民國十九年一月一日，陳光堯序於北平。

放言集目錄

上 集

著作家·····	一
編輯先生·····	七
一個洋車夫·····	一〇
咏名流·····	二二
再談談歇後語·····	三一
不常見的謎語·····	三九
改良中國當業提議·····	四四
簡字運動的概況·····	五二
談毀身主義·····	五六

目 錄

目 錄

二

男子求美女子求戀……………六八

談中國的省區……………七三

各地人情瑣記……………七六

下 集

大頭小帽……………七九

故宮之遊……………八一

我看國畫……………八三

多才多藝……………八五

線裝的書……………八七

金錢的價值……………八八

國歌與民歌……………八九

洋狗的聰明……………九一

男女分校及尊孔	九二
男女的改裝	九七
陰陽體與太監	一〇〇
歪詩十三首	一〇一
裹脚與包脚	一〇五
附 周作人先生文	一〇八
介紹到四川去	一一〇
中國的廟宇	一一三
中國的醫藥	一一八
發明家	一二四
留學生	一二六
女子參政	一二八

目 錄

四

歐化救國·····	一三一
浪漫隨筆三篇·····	
一 文藝雜話·····	一三七
二 人生偶感·····	一四九
三 男女瑣言·····	一六一

著作家

著作家是生物中最美麗、光榮、高貴、神聖的，誰能不羨慕敬佩呢？然而這却使我覺得自己太可憐了，而且太可恥了。

我既沒有名——雖然如果有「名」了的作家，上中下裏不論那一個親戚或朋友，或非朋友而可巴結而得認識的，那也都足以使我光榮，使我能在無名階級以下的人跟前驕傲，那何等的愉快？但這也是夢想，完全的失望了。

不過，我的志願還很大，而且很堅決，我總是渴望着要認識幾位著作家，才能使我滿意的。這就因為我可以拿「文豪」來傲視恫嚇一切的人們。況且在各作家們給書做「序」的時候，還可以把我也加入於「要求他出版著作」的朋友範圍以內。雖然他們不把我的名子印出來，但我總相信人們的眼睛裏，定現着有「陳光遠」三個大字的，這又是何等偉大的事業？

但是，誰知道苦惱才是專門襲擊苦惱了的人的。我的先生叫我不要生這「野心」，他說「

般著作家們是決不要認識我的，也不要我做他的作品出版的敦勸者，這因為實際上原沒有人求他的作品出版的緣故。

這真使我失望得很了，——雖然我這才明白了著作家的玄祕，也知道了著作家的真價值。

是的，我已傾心拜倒於著作家了。怎麼能不拜倒呢？人家著作家們不但有學問，並且還很虛心。因為他們肚子裏和匣子裏的「著作」，縱然已經「等」了他們的「身」；但他們並不願意把它來刊行出版了。而且他們自己也是不屑於入文學史和詞林傳的。這種蓄養，正與我國「滿招損，謙受益」的聖訓相符合，豈不大令人可佩乎？

不過却很可惜！據各著作家們說，他們常被不作美的朋友「先則要求後且強迫」地，將他們預備將來「藏之名山」的大著作，終於在半途中擰了出來胡亂地給刊行了，糟踏了，這就不免令人要惋惜而抱恨了。

並且這些話都有事實為證，例如甚麼：「我這本書是被朋友們逼的沒法子才出版的。」

或「我的這篇文章，本來淺陋得很，不過是被人逼的沒法子了，不得不匆匆地發表出來。」這都是我們在許多書籍的「自序」裏，和許多文章的「附註」裏，常常可以見到的熟話頭。著作家受了這麼大的壓迫和痛苦，却還能給其朋友以這樣大的面子和恩惠，教我們這些血氣方剛的少年人真真要愧死。

然而，我總覺得很怪，就是：著作家都是新人物呀，而且是主張「不自由無甯死」的人呀；怎麼這裏却竟拿「友誼」把自己的「自由」宰割了犧牲了？

作家們都有天才，都有驚人的著作量，而且簡直能「記得」許多別人的東西，儘量加入了自己的作品裏，說是供參考和討論的，——雖然有時也許與本文並不生關係。我想，造書也是要這樣淵博才對。雖是沒有分給人家版稅，但彼此都是文人，也不在乎呀。至於作家們在作品前面已經說過的見解，在後面也不聲明的照樣又說，這並不是重複，乃是爲的使我們要溫習不忘的。但又很怪，不論甚麼好事情，一到了我身上，便會變的壞不可言了。一樣的題目，我用盡氣力，

也只能寫出兩句來，心和腦就不慷慨了。作家們呢，人家能夠「廣徵博引」地，「前後映照」地，隨便就造成百十萬言的巨著了，這自然使我要望洋而渺茫了。

後來我也聰明，就學起他們來；但却是失敗了，挨了罵了。是的，小卒們本來就應該失敗和挨罵的。何況我的記憶力又不好，想加入自己作品裏的貨物，都非「翻原書」不可，我又很笨，翻亦不得其妙呢？

不過，我也才取了人家不多的一點東西，而且爲的是「參考」和「討論」呀；怎麼便要受人們的惡罵，承受「重複」和「抄襲」的罪名，這真使我憤慨而不解了。難道我就不該擴充篇幅，俾成巨著；還是文豪小卒之所以分，就在於此呢？

○

○

○

○

我平日，在各刊物上又常看見過許多同樣的道白說：「……這是好幾年前的譯稿，不知幾時被朋友不徵同意地硬給發表了，所以到現在我心裏還難過，……」。在先我還不甚注意，後來因爲見的太多，真真不能忍耐了，於是乎便去考查它的淵源。

但我是很笨的，已經說過了；所以這種考查的工作，經過了許多的考究，才得到了一個結果，就是：

「凡是這類的道白，它必是譯品受了人家「指謬」或「摘謬」的結果。

然而，這却使我不平了。我想，譯品而至受人家的「樂為發表」價值那還用說，即不然，這位「硬給人家發表文章」的朋友也有獨到之見呀。

○

○

○

○

排印致誤，校對鬧錯，「手民」們自然是無所逃罪。不過，著作者和編輯先生們也不要全不負責，太占便宜了。

但事實那裏肯這樣？我那有眼福，見「更正欄裏」聲明着：「……這是我自己一時弄錯了」（這是不算甚麼的）的一面呢？總是無錯則已，如其有之，必曰：「非我也，手民也」的。

又我覺得：作品的優美，大半都是跟着它母親的年齡走的；雖然不能說絕無例外，但例外究竟極少的。不過有許多「太太」作家，在她做「丫頭」時代私生下的醜兒，現在也會藉着它

母親高升了的光榮與權威，把自己立刻變成了天仙般的公子小姐，可就很是怪了。

○ ○ ○ ○ ○

著作家乎！諸位要製造貨物，這自然是很好的；不過我想諸位還是「赤裸裸」一點罷。況且上邊那虛偽的廣告，也是不宜「千篇一律」的。

陳獨秀在獨秀文存的「自序」裏會說：「既有出版的價值，便應該出版，便不必說甚麼徒災梨棗等客套話。」這話的意思很好。不過，陳獨秀他倒底是個文豪，所以我覺得我們說做：「我願意出版便出版」還好一點。何必偏去拉廢物，賣弄自己的……？只要預計能不賠了書稿的印刷費就對了。

啊呀！這可了不得，我自己都知道我的大逆不道了。這些話是於你的「主子」的面子和飯碗大有影響的呀，你怎麼敢來胡放狗屁？真是罪該萬死！——雖然我的心裏還很安慰，我相信「我願意出版便出版」那一句話，定能悄悄地跑入了以後著作家作品的「自序」裏去。

十五年七月二十日。

編輯先生

半農先生：（半農爲劉復先生之號）

從世界日報副刊徵稿的略例，和先生答覆衣泮先生呼冤的回信裏看來，我總覺得先生有點破毀一般「皇家」文園的嫌疑，和縱容百姓們猖厥的罪孽，想來沒有猜錯罷。不過我却是很盼望先生犯這嫌疑犯這罪孽的。我相信文藝之園，全靠幾位有本領的大人物，和許多具有生力的小民來培植；絕不是一般因爲可以承襲大位，所也就「飯桶」起來了的「皇室」所可把持和敷衍的。那麼，先生要革命來掃除以前的積弊，自然是很好的了。

先生所定這種「可以退還不用之稿」及「有稿皆看」的辦法，雖說可以多產生些將來的文豪，（因爲文豪是刊物造成的）於文學界的功績是很不小的。不過同時也有流弊，就是向來一般小民們充滿了一肚子的苦樂的情感；但因爲那時有極森嚴的法律和壁壘限制着，所以他們終於不敢有所發揮。現在可不不然了，他們這般小民們正好藉着有人注意「民權」的機會，

也來天出其小風頭了。這樣，結果是被人家有「天皇」，「貴族」的國家，把我們的無體面無名流笑得一個「不亦樂乎」，多失算呢？——雖然我覺得這只是小疵，不掩前面的大醇。

還有，我覺得現在有一般大編輯先生，他們真是「夥凶惡的強盜，也是一夥殘忍的殺神」。即以他們所定「概不退還來稿」的大典說，這不僅在事實上等於搶劫投稿者，而且簡直是破毀文園的有力的工作。怎麼說他們搶劫投稿者呢？因為凡來稿曾經聲明：「稿如不用，須將原件退還」，並附足退件郵資者，這種稿件，在情理和法律上說，雖隻字亦必退還，不然便是搶劫的行爲。怎麼又說他們破毀文園呢？因為投稿者碰了釘子，自己已覺心灰，而且稿子又被人乾沒毀棄了，自己的底稿又不清楚，其結果便是文園裏少了這麼一朵小花，也就是少了一種將來的珍品之母，這是何等可恨的事？

雖然說這種「概不退還來稿」的規定，是由於一般編輯先生們的精力、時間、財政諸方面的「經濟」政策所使然；但是這種辦法，終於只是他們編輯先生們一方面的經濟政策罷了。至於外人和文園的公共的經濟問題，他們編輯先生們就完全不管了。此外，要說到投稿者們一方

面，我想，他要是稍有識見的，必不會因為「稿子不發表」便報怨編輯先生；但若是「不發表亦不退還原稿」，恐怕誰也要痛恨入骨了。

末了，我很盼先生作一個獨夫式的園丁，除了照舊仍然採辦一切的奇花異草而外，也盡力去培植些小花嫩草在園子裏。（自然這也要可以培植的才能培植。）這樣，現時雖然不很美觀，也不受有一種有「貴族熱」和「偶像熱」的人的歡迎；但我相信將來別的園丁或園主，他總會來投降先生的，並望把此信多加指斥，藉以減輕我附和「不馴」的罪名為感！

願頌 撰安！

陳光堯手上。十五年八月十二日。

一個洋車夫

第一章 沒兒子的悲哀

他看起來大約已有五十好幾了，他的妻像比他還老。他有兩個女兒，但是沒有一個兒子，並且她壓根兒就沒生過兒子。因此，他們夫婦倆成天家就以這「沒兒子」爲他們一生最大的憂慮，和急待解決而始終却未能解決的人生懸案——除過了他們一家四口兒每天裏都要吃飯的問題。並且他們夫婦間常爲這「沒兒子」的事互相抱怨，甚至於有時候還要因所謂的「不得已」而打架。雖說常有兩個女兒給他們作爭鬥中的調人，但他們夫婦倆見了這樣兒的調人，不惟不減少他們的怒氣，還反倒足以使他們竟然以死來相拚。

這些事情的發生，原是因爲據他的真理上第一次之發見以爲兒子是父親的靠山，有兒子不怕作娘老子的怎樣勞苦，將來總不怕沒有飯吃，——至少說他倆的安葬費也不成問題。況且他現在歲數又來了，須要的正是有兒子掙錢來養家；假如說他們現在有兒子的話，甚至於他倆

還可以安享那老太爺和老太婆的生活，也說不定。（雖然是他的姪兒們在他兄弟跟前也並不孝順而且自己還要吃喝嫖賭，這是他向來就深知道的。）至於說女子呢，那可真是賠錢的貨啦！養的女子越多，她的老子就越倒霉，越要纍死——除非一直到把她老子逼死不知道一切的時候。況且女子又不能承襲大統，更使他有些拿上本領然却不敢掙錢置產，這更是最足痛心的一件事了。

現在他們的女兒已經有兩個了，但是兒子呢，她從來就沒有生過，所以他特別的恨她。因為他向來的見解是：以為夫妻間如果壓根兒就不生男生女，那或者有一少半還許是作父親的不是；但要是生了女而不生男，這便不能不說是作母親的有荒職責了。

他既然有這樣高深的思想，又有這樣正確的見解，所以有許多人都稱他為一個「絕對的主張生男勿生女主義者」，這也並不是格外恭維他的話。

第二章 營業上的障礙

他們一家四口兒，現在雖不至說簡直沒有飯吃；但其中理財的人，却也極感痛苦，如果要講

一句官場話，也就可以說是「處境困難，惟有辭職歸山之一途」了。他們的財政上，既然困窘得很，所以他現在雖然已經上了歲數，但成年家還是幹着拉車的苦營生；她呢，雖說老眼已經都花了，但也還是勉強地給人家做着活計。要不然的話，他們一家四口兒可早就脫離了這飢餓國的國籍，遷入了那虛無漂渺的世界，而去度那自然的和「極樂」的生活去了。

他爲了一家人都要吃飯的問題，所以每日都是天剛才發明，他便要趕快起來，到車廠裏把車子拉出來，跟着就在各處眼明手快的兜攬生意，一直要到深夜裏才回家。而且這不論春夏秋冬，路上有無行人，他都是如此。不過他的生意，與其說並不因他的勤勉而興隆，倒不如說是或者竟反因他的勤勉而蕭條了。這在他的腦海中，也常是反覆惑疑着的。

本來在他的計畫，原以爲早出晚歸，可以多拉幾起賣賣，多掙幾個銅子兒，買上一點食料，救他們一家人的肚皮。這自然是極聰明的政策，也未嘗不可以說是同各國首相們在議院裏的演說一樣有道理。不過在事實上，他的這種聰明政策，却似乎倒反造成了與他理想正相反的結果，而且使他們一家四口兒的痛苦，比以前還要加甚些。

「那麼，也許因你的歲數來了，人兒不濟了。你越加勞費得厲害，那可越加沒有氣力，也就越加難得拉攏買賣掙錢罷。」

這是他的妻常常對他說的話。並且他也記得：平常和人家已經都講成了的買賣，（不過車價却比別的車夫總要特別低廉些，）十次就有九次，在中途裏乘客們都首先向他取消了乘車的約定。

「快一點！快一點！我還有要緊的事啦；你這車又爛又沒有蓬子！」

「怎麼啦？說的是叫你快一點呀，你怎麼啦？……好了，好了，你不願意往快裏拉了，站住！站住呀！」

這便是他的乘客們每每愛和他辦交涉中的一些話；至於他呢，則惟有俯首聽命而已。

他雖然常受坐車人們的拒絕，但是他却很能自信：他拉車並不見得有一點遲慢，因為他有時竟能把大街上人推着的小手車趕過去許多，這就是「一個極顯明的『他拉車不慢』的證據。」

至於有些喜歡飛跑的車夫們，他則以為這種人太得過激了。好一點說，那是他們的格外壞一點，便簡直是他們的無恥的行爲。這是從他們飛跑的目的，乃全在巴結一般闊老爺、太太、姨太太，以及少爺小姐（這些都是世間最可惡而又最可羨的生物）的歡心上可以證明的。

至於說這些常和他起決裂的乘客們呢，他也認爲他們都太無人格了。因爲他敢斷定：乘客們之所以如此者，決不是因爲他跑的不快而使然；乃是乘客們看見了另一個乾淨漂亮的洋車的時候，他們便斷然趨附勢的拋他而去，使他竟然受如同失戀者一般的痛苦，所以這也顯然是乘客們的不是了。此外，他還覺得這些可惡的坐車的人們，他們不惟喜歡乾淨漂亮的洋車，而且他們簡直還喜歡乾淨漂亮的車夫。而這「愛乾淨」和「愛漂亮」的心理，在他的理解中，向來又都是認爲：不論這種心理爲對自己或者對人家，總而言之，都是一種最下流不道德的嗜好。因爲這些原故，所以他對於這種乖惡的命運，始終都相信他妻子說的那一套話。

他這種正人君子的見解固然很好，世道人心也大可賴以挽回。不過就現時的世情上看，那般坐車的人，却幾乎沒有一個不是「愛乾淨」和「愛漂亮」的，這也就是幾乎沒有一個人能

夠講究他理解中的這種道德了。（雖然也間有一二似乎不甚愛「乾淨」和「漂亮」的中流砥柱的人物；但他們却都實在出不上車價，所以這種「正人」他也極不贊成。）所以早先他當那「聖朝」時代，雖說沒有作些怎樣驚人的大官顯宦；但如「遺世獨立」這一層，他倒還可以很容易的把它做到了。可是到後來，「人心日下」，「聖道」也淪亡了，坐車的人們也都愛起了「乾淨」和「漂亮」，而且最不喜歡照顧他這老人物和破洋車了。這時候他雖然想要「遺世」，但「遺」了「世」，却實在沒有甚麼可以「獨立」的。這因為他們一家人的生活問題已不能使他的主義再苟延其殘喘了。

他因為生計已窮，萬般無奈了；所以在後來他終於謹遵着易經中「窮則變」的聖訓，把自己平素反對「乾淨」和「漂亮」的主張，竟一變而為崇拜「乾淨」和「漂亮」的信仰了。不過這可是人人都知道的就是向來不論是那一種革新的運動，要是沒有雄厚的金錢作後盾，便不會有成功的希望。他既然是因為窮極了才犧牲了自己平素的主張；所以他自然不會有錢來進行革新的運動——就是購辦新車和打扮自己等事。其結果且使他成了既沒有「遺世」而

且還不能夠「獨立」一個有主義的人，現在反倒弄得沒有半點主義了。

自從他有了這一次經驗之後，他便又發見了「乾淨和漂亮這兩個問題，可以於無形中逼死一切的窮人」的真理。即如他本人一生的境況和遭遇，便是這真理的一個極顯明的例證。但是真理即哲學，而且也是科學，所以這在他個人的哲學科學大發明年表裏，要算是第二次的重要的紀錄。

第三章 窮人悲哀的襲來

現在，他們可真已經有幾天都沒有燒鍋了。他們一家人的生活，僅僅只能藉從各慈善家那裏討回來的一點兒玉米麵，（即玉蜀黍粉，這個名詞倒是很美雅而堂皇的）搭在人家煤爐子旁邊煮些稀湯喝，或者到施粥廠裏去喝稀粥，勉強的敷衍着而已。不過慈善家的玉米麵，和粥廠裏的粥，那都是很有限的，而且是極不容易討得到的；就算是討到了罷，大家肚子也已經餓的狂號得不成樣子了。因此，有一次，遂使他把他們家裏最寶貴的，二塊大洋買來的半新柳條箱子，竟去賣了兩毛錢給打鼓的，自己買了三斤玉米麵，作爲他們斷糧時的救急劑。

半新舊的柳條箱子，買價一塊，賣價兩毛，他也知道這是很吃虧的，也知道這正是窮人們更窮的原因；不過在事實上沒有法子，只好明知故犯罷了。並且買價一塊賣價兩毛的這種「虧」，究竟還要有東西賣才配得上「吃」。他們雖然常常吃這種虧，但有時候想吃還不得吃，因為他們家裏沒有東西可賣。

但從此他又發見了第三種最有價值的真道理了：他以為一般人所說的「世情」完全是專對窮人們下攻擊的；若果這種「世情」不盡力的壓迫窮人，那就不成其為「世情」了。但他還怕這話是空論，所以又證實地說：

「即如買東西（尤其是窮人們度命的米麵煤布等物）這件事，有錢的人總是一批一批的大買而特買；然而價格上却反倒便宜得多。富人們本來有的就是錢，但他們的錢却反倒使不出去，窮人們就因為沒錢，所以才零買東西；但零買的物價，却比整買要貴到十分之二三。整買東西賤，零買東西貴，這固然是「商情」，然「商情」却正是世界上資本家剝奪窮人們脂膏的一種利器。況且有錢的人，又可以乘着機會買東西，（如夏天買煤冬天作綢衫之

類)或者當商店裏認真大減價的時候,他們將各物購辦個十足,等到用的時候,也就占便宜得多了。

至於窮人呢,我們對於不論甚麼東西,都是直要換到了非用不可,或不買牠便要出亂子了的時侯,才能說去設法,然後才能說去買。但這時我們所須要的東西,却都正在時興走運的時侯,(如冬臘寒天去買煤買棉衣之類)這自然我們就非受那可惡可殺的奸商們的敲詐不可了。假如我們的錢來得容易,那倒也並不怕誰敲詐;可是事實却正得其反,這不是老天誠心要和我們一般窮人們爲難麼?

從上面這些話,我們就可以見到他的思想的一斑了。

「窮人最容易更窮,富人最容易更富,這是老天巴結有錢人踏踐窮人們的一個大大的把憑,也是他的勢利心眼的一種暴露……真是!虧得您還是甚麼神靈,要不然的話,我看您怕簡直就不要臉。」

這是他每逢感到了有特別痛苦的時候便呢罵「老天爺」的一些話,不過他過後却必定

又要起一種恐怖和懺悔，並且在暗地裏很誠懇地默禱着，祈求宥恕他的愚蠢。記得有一次，他剛罵了天，吃飯便把舌頭咬了，把他嚇得竟在大大太陽地裏跪着，口裏還不住的禱告懺悔了半天。因為他知道「咬舌頭」這正是老天給他罵了天的一種懲罰。不過每每在事情過了，他却又把「老天爺」的可怕和他這種厲害的手段都忘了罷了。

此外，他們因為常常當當之故，所以他又感覺到：當舖這種企業，在表面上雖似乎是窮人們救苦救難的菩薩；但其實却正是窮人們因以致命的惡鬼。比如說你要把當的東西贖了罷，利錢上吃虧可太大；讓當的東西出了罷，那却又因當時得的當價太少，也就等於白送給當舖裏了。這種以窮人白白給富人納稅進貢，和富人專拿窮人們的膏血來揮霍的事情，可真是把情理給鬧翻了。何況當舖裏本來有的就是錢，他們的目的本來就是放賬取利；所以他們雖然把許多的錢，都拿來通融便利了窮人，但這却正是誘窮人以鈎餌。其結果，他們當舖裏喝的便是窮人們的血，吃的便是窮人們的肉。因此，他又以為不但天是一個勢利鬼，而且錢也是一個勢利鬼。

但同時他又想：他將來如不當兵則已，假若他有一天當了兵的話，（他這時並不以自己為

老。首先他便要把天下各當舖裏的掌櫃和夥計們，不分首從地一律都殺個淨盡。尤其是離他們家很近的O當舖裏的那個大胖子夥計，應當第一把他開刀。這因平素他對他去光顧的時候，他的態度和言語中都很有些不甚恭敬的地方。再或者當兵很危險，他不當兵而去「坐官」的時候，他也要把天下各當舖裏的一切財產，一律都拿來分給一般早先曾經當過東西的人家。

第四章 最後的失望

上面這都是他十數年來不論在家裏或者在街頭巷角中，許多洋車夫大開討論會的時候裏始終堅持不變的思想和主張。所以他不惟是一個有學問有毅力的哲學家科學家，並且還是一個有經驗有識見的經濟家和政治家。假使「老天爺」有眼的話，他也未嘗不可以成爲一個「名蓋當時譽垂後世」的絕代偉人。不過原來早就說的是：天是專門壓迫專門要侮辱窮人們的勢利鬼，所以他雖有這樣偉大的才幹和抱負，然而除過了他餓死不再受這「窮人」的痛苦而外，充其量他不過僅僅作個「無名的英雄」或者是僅只「苦其心志」而尙未得到天所將降之「大任」的「大人」罷了。

附按：我對於做小說，本來是個外行人。這篇文字，我自己都覺得有四個大缺點，就是（i）結構不佳，（ii）敘寫粗疏，（iii）書中人缺乏個性，（iv）談話不合洋車夫的口吻。不過我作此文的目的，原是想表現一般窮人們的痛苦，並不是在練習做小說，所以文中的缺點也就不管牠了。

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簡字叢書四種

著 堯 光 陳

簡字方案

此書約七萬字，已於十六年出售，現擬收回改編後自行出版。

中華簡字表

此表現在修改中，內有簡字五千個，別體簡字約一萬個，全書約二十萬字。

簡字論集

此書約八萬字，已於二十年由商務印書館出版，現擬收回自印。

簡字論集續

此書亦約八萬字，由啓明學社出版，文華美術圖書公司代售。

啓明學社出版

文華美術圖書公司代售

咏名流

我寫這篇論時事的文章，距現在本已快有兩個月了。當時因為要「少說話」的緣故，所以寫出了我終於把它擱下。如今我因到底想要說幾句話，所以又把它發表出來。至於說「時效」一層，我認爲這個名詞在現在的中國的北方是絕對不能適用的。因爲那兩千年前的舊人物——孔子，在如今尙且是時興不過的救世主宰；則像這幾月前的舊事，更不能不說是嶄新的新聞了。十六年八月二十日，於朝鮮漢城閱舊稿後記。

此處所謂之「名流」原非一般「盲目青年」所崇拜之「偶像」如周樹人（即魯迅）周作人、錢玄同、林語堂等「邪說」份子，乃指我「先師」（此處爲篇幅之經濟計，恕不能作「三級抬頭」寫，真名流諒之）隔世之高徒，而又爲滿清遺民中之傑出的人物說也。「名分」既正吾，乃言吾所欲言之言焉。

夫名流者，乃「忠君愛主」之有名的奴妾，亦醉生夢死而不悟的遊民也，既爲奴妾故若「

不得於君，他們便要「熱中」不歡於主，他們仍必寡守。既爲遊民，所以一般公司、銀行以及甚麼善（？）社之廣告牌子也，像姑、坤伶，以及甚麼神女之捧台忠臣也，並與夫吃家、酒仙、嫖士、賭客之秦斗，耶教、儒流、釋家、道門之缺額，皆無一不賴他們以爲之。使無名流，不特以上之各要職將乏大材以充之；而無忠君愛主（註）之人臣，搖尾乞憐之走狗，國家尤必因以亡，天下尤必因以亂矣。

註：孔子聖人也，以「無君」而「皇皇」，其時間猶只「三月」；名流雖略有學問，但非聖人，故應無君三日而皇皇；至於一般遺少，乃純粹整個之衆人也，則更當於無君之第三時卽大皇皇而特皇皇矣。

且吾所言者，尤有確切之證據焉：若最近天津名流之運動禁止某飯店的跳舞也，羅振玉之欲「盡忠」清室也，以及北京名流之猛力磕頭以求神賜雨也，梁士詒之重遊泮水也，等等善舉，均爲名流「造福」於天下國家之極顯明的事實。何以言之？蓋一則遵聖訓以嚴男女之防，務使兩者授受上不得相親；一則爲君「盡忠」，原以行人臣之道；一則磕響頭而爲小民「求福」，務使今後天下之民必凍餓死而有葬身之地；一則痛磕（「痛磕」者卽痛磕其頭也，爲字數與上

文對仗計，故只得如此。「先師」亦以表弟子之心。是皆「先聖」立身治世之遺意，而爲今人立身治世之至道也。蓋固曠代而一舉之善事焉，豈僅於天下國家有益而已哉？

雖然，吾於獻歌名流之功，並恭頌名流之德外，亦竊有不解於吾心者，敢略爲質疑於下，並供我「從善如流」之名流的「它山之助」焉：

夫兩性跳舞，則男女相親，其於甚麼「風化」有傷，固不待吾人之贅言矣。然娶妻嫁人，亦男女相親也；娶妻嫁人而又作男女生殖器上之猛烈的接觸，是則不特爲駭人聽聞之不道德的行爲，且直屬一般禽獸的粗惡舉動焉。試思此男女神祕之處而可觸也，則孰又不可觸也哉？而歸納結果，跳舞反爲男女接觸中的輕之最輕焉者矣。夫男女接觸中的輕之輕者而禁之，而其重之特重者又反不僅不爲怪也，且更「變本加厲」地納妾、嫖妓、白晝宣淫以爲之焉。此又果爲何說乎？斯則吾儕無知無學之小子，及一般「盲目之青年」均將誠有所不解於心者矣。

再旱極則雨，霖極則晴，是非特爲「科學」上之定理，且亦我國格言中「泰極必否，否極必泰」之同類的作用也。如此而當旱則跪拜以求雨，因霖亦跪拜以求晴，固乃「順水推舟」之事

焉；其求雨而仍旱，求晴而仍霖者，是亦或氣候尙未達到應當變化之時期，而爲陰晴變化之特別的狀態也。然名流若求雨而幸得雨，求晴亦幸得晴，則遂大謂此晴也雨也全係其所磕之響頭與夫一切藥物供品之魔力所致。此不特使老天爺或玉皇大帝（此處亦未抬頭寫，名流亦諒之）顯成一死不要臉之好吃鬼且磕頭之名流的冤盡天下之「大頭」也。（「冤大頭」爲北平一帶地方之土語，意與江南土語中之「瘟生」同）亦與一般賣卜測字者的欺人騙人（註）同其下流無恥矣。是則一切「大頭」之被盡名流的大冤而特冤也，不亦深可代爲之悲乎？

註：向來一般賣卜測字者將人之錢騙到了手，輒反罵被占卜者爲「有眼無珠」之「冤大頭」，蓋彼輩固深知其術之僞也。

至若羅某之自稱他「心裏本欲盡忠清室」云云，然在事實上彼乃不惟不能以「死」報清室，且反倒如彼所言竟「忍恥」做了一度民國之善後委員焉。關於此事，吾人最贊成某報之批評，即將原文節載於下，藉省筆墨：

「天津報上披露了一篇羅振玉大人祭王國維的祭文，裏面說：他本來要盡忠清室的，好

幾次都沒死成。主上殊恩待他十分榮耀，若是再死的話，人家不會說是盡忠，要說是貪圖主子的恩典了，所以越發的不能死。說來說去，羅先生却說出自己的苦衷來了。

羅先生說：他人雖未死，心早已死了。又說忍恥做了一回善後委員。我想那倒不要緊，反正早就沒有心了，把空軀殼到「善後會議」去畫到，何傷於忠呢？由此類推，也只一個軀殼沒有盡忠清室。在溥儀雖不能封贈他的身，也應該封贈他的心啦。」

次梁某之重遊泮水以痛磕「先師」也，吾人對之倒並無若何之不解。蓋彼之頭也，其不磕者於今想或已久矣；故鬱憤甚劇，且坐立均不安焉。今得假此機會而大磕之，則其頭自必暢然而得所矣，吾人實亦大可爲其一賀也。——又不見夫最近吳佩孚將軍之頭病乎？蓋將軍固一並未蓄髮之濯濯的光頭也；然其通電中則謂「披緇削髮，永絕塵緣」，是將軍已將其光的頭皮一再刮之矣。在將軍之意，本以此舉除於醫其頭病外，且可聊以舒其久鬱而不能伸之「刮疾」，法固至善也。惟將軍既將其光的頭皮亦一併刮去，則其所餘之頭也，色必甚紅，且有粘液，是果成爲一何種之頭乎？此則我萬民人人皆要爲將軍之頭深加憂懼者矣。

綜觀以上各名流之功業與韻事，吾人誠不可不將此非常之人與非常之事有以咏之。雖然，予拙材也，不能爲詩，且亦不能套仿人家之「雅詩」以塞責。無已，請以剃頭打油詩（詩而詠至於剃頭，其「打油」亦可知矣）爲間架，而以「頭必須磕」……等意思以充之，並取林語堂先生所作咏名流一文之題目爲題目，合併聲明焉。

咏頭

同說頭堪磕，

無人不磕頭。（註一）

有頭必須磕，

不磕何用頭。

磕自給他磕，

頭還是我頭。

請看磕頭者，

磕死猶其頭。（註二）

咏手

同說手堪拱，

無人不拱手。

有手必須拱，

不拱何用手。

放言集

放言集

拱自給他拱，
請看拱手者，

手還是我手。
拱死猶其手。

咏膝

同說膝堪跪，
有膝必須跪，
跪自給他跪，
請看跪膝者，

無人不跪膝。
不跪何用膝。
膝還是我膝。
跪死猶其膝。

咏骨

同說骨當賤，
有骨必須賤，
賤自給他賤，
請看賤骨者，

無人不賤骨。
不賤弗成骨。
骨還是我骨。
賤死猶其骨。

註一：「無人」兩字係指遺老遺少之範圍內言之，下同。

註二：「猶其頭」者，猶言仍然有其頭也，下仿此。

咏頭手膝跋解

且夫頭手膝者原爲磕拱跪也，尤特爲磕拱跪「皇上」（此處亦未能作「三級抬頭」寫名流徹底諒之）與夫神靈也。使有頭手膝而不磕拱跪，則其頭手膝也卽無須用之必要。故云欲保其頭手膝者，則必先磕拱跪，且必大磕拱跪而特磕拱跪之。此其頭手膝之所以必磕拱跪，而亦磕拱跪之所以又必施之於其頭手膝也。然頭手膝也者，且固並不怕磕拱跪也。卽無論何人，而終身朝夕以磕拱跪之，乃至因磕頭拱手跪膝而死焉，而其頭手膝也亦絕無若何之損傷。况頭手膝而常磕拱跪之，其頭手膝不惟不因運動之速而發育，且尤可藉被磕拱跪者之尊嚴，而連帶地使自己全身亦均「與有光榮」乎？然則，一般有頭手膝者，又何樂而不猛力以磕拱跪其所有之頭手膝耶？悲夫！

咏骨之跋解

放言集

且夫「骨」者原貴「賤」且特貴「賤」於皇上與夫神靈也……以下大體均仿上文，不必贅述。

由是觀之，吾人乃知到「名流」之路，固只在磕其頭拱其手跪其膝，而最終則尤貴「賤」其「骨」也。雖然，斯道亦甚易，凡有頭手膝骨者，無不可以爲之。然則，一般動物中之有頭手（註

一）膝（註二）骨者，亦固可爲這種「名流」也。噫！

註一：若無「手」而有與「手」相當之肢體如「爪」「蹄」者亦可。

註二：若無「膝」而有與「膝」相當之肢體如「後腿」者亦可。

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再談談歇後語

拙作歇後語研究一文刊出後，(註)自己覺得遺漏太多，現在就將我已經想起來的幾點，再寫出來以補萬一，作者附記。

一 真正的歇後語

現在所謂的這種「歇後語」其實在事實上多半並不「歇後」，所以不宜叫它們做「歇後語」。這在歇後語研究中已經說過了。那篇文章裏所說有一種「截尾語」，那才是真正的歇後語。這種真正的歇後語，在親朋們飲酒豁拳中用的為最多，茲舉數列如下：

一

新年初——「開卷有——」（益）海水潮——」（溢）。

二

一星管——「是——」，二土地老——「二」。

三

連二趕——三，虎不離——三（山），吊虎離——三（山），

四

瞎三話——四，心中有——四（事），眼睛近——四（視）。

五

三五——五，五月端——五（午），校場比——五（武）。

六

八股四——六，平原大——六（陸），加官進——六（祿）。

七

三九二——七，家有賢——七（妻），光棍討——七（妻）。

八

臘月臘——八，烏龜王——八，節裏節——八（巴）。

九

七七四——九重陽二——九不針便——九(灸)

十

逢九進——十四海求——十(食)不知虛——十(實)

其他

小鬼判——官,天官賜——福,萬兩黃——金,胡裏胡——賭(塗)富貴有——魚(餘)

東海長流——水。

附按:以上第「三」數中的兩「山」字,第「四」數中的「事」字及「視」字,第「六」數中的兩「六」字,都當讀如南方音。

二 歇前語或無頭語

所謂「歇前語」者,本來是對待「歇後語」說話的,不過這個名詞在文法上或者不甚妥當,那麼,改作「無頭語」或其他的名目,也未嘗不好。

放言集

三三三

這種歇前語是一種有下文而無上文的成語。我們在文言文常可以見到的如「年已將立」(有人作「年將而立」不通)、「年將不惑」、「年近知命」、「年逾耳順」等等話頭，它們的意思本是說：「年將三十」、「年將四十」、「年近五十」、「年過六十」的。因為這是取典於論語中「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的緣故；所以只要說出一部分成語，人家多半就知道他的意思了。這種歇前語如依照歇後語的形式說，它們便是下面這個樣子：

三十歲——「立」。

四十歲——「不惑」。

五十歲——「知命」。

六十歲——「耳順」。

此外，唐朝有個宰相，姓鄭名綰，因為他平時談話中最喜歡參用歇後語，所以那時的人就給他起了一個綽號，叫做「鄭歇後」。據說他在作宰相以前，有一次人家給他送了些木柴，他便寫

信回答人家說：「敬謝也愚若干」（按：「若干」兩字是我加入的，因為不知道當時柴的質量有多少。）這「也愚」二字也是一個歇前語，因為它射「柴」是根據論語中的「柴也愚，參也魯，師也辟，由也喭。」一章典故而來的。但從此我們又知道下面這都是歇前語了，就是：

柴（或才）——「也愚。」

參（藥）——「也魯。」

師（或絲）——「也辟。」

由（油）——「也喭。」

不過上面這四個「也」字，用在歇前語裏在文法上很不妥當，所以如果能夠把它們略去，倒還要好些。至於鄭緊這個人，他在歇後語的歷史上，也確實要算是一個很重要的人物。他的一生的事跡，中國人名大辭典裏曾說了一個大略，茲并轉錄於下，藉資介紹：

「鄭緊唐榮陽人，字蘊武。第進士，累官廬州刺史，歲滿去，贏錢千緡，藏州庫，後它盜至，終不犯。鄭使君錢，遷右散騎常侍，往往條摘失政，衆觀傳之。昭宗時，以禮部侍郎同平章事。初，緊善詩，

多談諧，時號「鄭五歇後體。」及拜相，宗戚詣賀，緊搔首曰：「歇後鄭五作宰相，事可知矣。」立朝恍然，無復故態。末三月引疾，以太子少保致仕卒。有開天傳信記。」

三 歇後語與藏頭詩

歇後語在理論上說，本來應該是一種沒下文的隱祕的語言；但實際上歇後語却多半並不「歇後」，所以它們不一定全是秘密語。這種名不符實的若離若就的語言，正和中國舊時的一般大閨女兒，她們心裏本來極想和少年們在一塊兒親近，但在表面上，却反故意要假裝出一種躲避拒絕的虛偽狀態一樣。此外，在中國舊文學中有一種藏頭詩，（亦稱「平頭詩」，但從此推想，亦未嘗不可有「平腰詩」及「藏尾詩」等）它們也是這種樣子。例如水滸傳第六十回，吳用騙盧俊義寫在牆上的：

蘆花灘上有扁舟，
俊傑黃昏獨自遊；

義到盡頭原是命，
反躬逃難必無憂。

此詩的平頭是「盧」「盧」字去草頭爲「盧」，俊義反」（即造反也）四字。又如九美圖

中，（該書又名三笑緣，但回數已記不清了，）唐寅在牆上寫的

唐突羅巾絕可憐，寅光未透整歸鞭，

去將花屋藏秋色，了却痴情三笑緣。

此詩的平頭是「唐寅去了」四字。又如天雨花第六回中，痴婆子的首級給左維明吟的：

首是痴人首 埋藏在那邊？

花陰常覆我， 底事亂心田。

屍落歸何處？ 棄捐實可憐！

河邊還結恨， 中夜倍悽然！

這首詩的平頭是「首埋花底，屍棄河中」八字。此外，這種藏頭詩在中國舊文學中存留着的還多得很，不必一一盡舉。

總而言之，這種藏頭詩都是舊日文人們炫才的一種技巧玩藝兒。論性質，它們乃是一種怕人知道而又要人知道，不便明說而又不能不說的若隱若現的實言。再換一句話說，也就是這種

藏頭詩在一方面要求穩秘，而同時另一方面却又要求顯豁。它們和歇後語的「若隱若現」的情形雖然有些相同的地方；但一個是成文，一個却是散語，一個是貴族文學，一個却是平民文學。

註：該文曾發表在民國十六年四五六月北京世界日報的副刊上；後又加以修改，已由商務印書館出版。

十六年七月十一日。

光垚散文集六種

陳光垚著

放言集
獨行集
燈蛾集
砥柱集
輝日集
明月集

以上六書，前三種各約八萬字，每冊實價六角。後三種在集稿中，將陸續付印。劉半農先生於民國十九年，爲放言集所撰序文，曾批評該書云：「處處都留存着努力的痕跡，沒一句沒一字不是用全力寫出，從沒有信筆一揮的地方。」觀此可知各書之內容。

啓明學社出版

文華美術圖書公司代售

幾種不常見的謎語

謎語是民衆文藝中很重要的一部分，它的質量在一般民衆文藝中，也是數一數二的特別多。不過我們平日常聽見的，却多是關於普通的「物」一方面的謎語。例如：「紅門樓，白院牆，裏頭坐個沙二郎。」（唇齒舌。）「小着四條腿，大了兩條腿，老了三條腿。」（人。）「蔴包單，紅帳子，裏頭睡個白胖子。」（落花生。）「黑臉包丞相，獨坐中軍帳，撒開天羅網，單拿飛虎將。」（蜘蛛。）這些都是我們常常聽見的謎語，但它們的謎底總是普通的「物件」。此外爲我們平日比較不常聽見的謎語，就我現在所知，大約有下列五種：

一 事謎

- 1 「不打電，不打閃，下雨不過兩三點。」（小孩兒哭泣。）
- 2 「高山一座，美女兩個，說長道短，打臉打臉。」（女人對鏡搽粉。）
- 3 「遠看一座廟，近看沒神道，中間踏一脚，兩邊小鬼跳。」（織布。）

4 「又尖又薄，不知誰家的姣娥，望着能值兩千，不知臉面如何？」（小脚女人的鞋印。）
上面這些謎語的謎底，一概都說的是「事情」，所以叫它們做「事謎」。

二 拆字謎

- 1 「三人同日去觀花，百友原來是一家，禾火二仙對面坐，夕陽橋下有雙瓜。」（春夏秋冬。）
- 2 「虫入風窩飛去鳥，七人頭上長青草，大雨下在橫山上，半個朋友不見了。」（風花雪月。）
- 3 「趙字去走月，月在却旁存，河裏沒有水，受中加一心。」（小脚可愛。）
- 4 「士四貝尸穴，西女王見金戈。」（賣屨要現錢。）（「尸穴」二字亦作「非毛」，則「屨」字亦當作「毬」。）

這些謎語，若將各句拆開來說，便是「拆字謎」，但就其全體說，就又成爲「成文謎」了。

三 罵人謎

1 「黑褲兒白腰，誰猜不着了是個王八羔兒。」（水缸）按：「王八羔兒」俗亦作「王八羔子」，義與「王八蛋」同，爲北方之罵人語。

2 「銅勺兒鐵把，猜不着了打你十下。」（梨）按：此謎語若被猜者猜着了，說是「梨」，則出謎者便要罵道：「剝你的狗皮。」

3 「半天雲裏一個碗，成年下雨接不滿。」（烏鴉窩）按：此謎語若被人猜着了，說是「烏鴉窩」，則出謎者便要罵道：「你頭上頂個禿子壳。」

4 「木頭擗子木頭被，一個老頭子在裏睡，來了一個人，揪住鬍子要問他幾歲？」（等子）按：此謎語若被人猜着，說是「等子」，則出謎者必罵道：「丁字（註）你的額兒頸子。」

註：俗稱割取豬頭爲「丁字」。

總之這一類的謎語，猜謎者猜着了要挨罵，猜不着也挨罵，所以叫它們爲「罵人謎」。

四 地名謎

1 「蠟子落在海當中」——浙江。（整江）

2 「八兩銀子一碗粥」——貴州。（貴粥）按：「粥」字北京人讀如「州」音。

3 「炕洞裏劈劈柴」——南陽府。（難揚斧）

4 「鐵打一隻船，四外金鑲邊，一脚踢碎了，還得用線連。」——陳州、金州、蘇州、杭州、沈舟、金舟、酥舟、行舟。按：「行」就是「縫」的意思。

此外，我還仿造的有各省的省名謎，現在僅舉四例於下：

1 七品御史參宰相，——直隸。（直吏）。

2 夢裏寡婦開歡心，——福建。（夫見）。

3 綿羊肉擺桌子，——陝西。（羶席）。

4 龍王爺統兵勦賊，——青海。（青海）。

五 人名謎

1 「五百年前的雙盤秤，——陳平。」（陳秤）。

2 「房脊上擺鏡子，——趙雲。」（照雲）。

3 「三歲孩童千兩價，——仁貴。」（人貴）。按：仁貴即薛仁貴也。

4 「爐台上烤月餅，——蘇烈，（酥裂）劉唐，（流糖）。

上面這些人名謎，不但在一般謎語中爲最少見，並且在比較不常見的謎語中，數量也是最少的。但它們却是很有趣味的一種玩藝兒。

十六年七月十六日。

附按：關於謎語的詳細研究，我有謎語研究一文，曾連續登在十七年三月十七日以後，上海時事新報的學燈上；後又加以修訂，已由商務印書館出版。

光堯雜著四種 陳光堯著

啓明學社出版 文華美術圖書公司代售

新文字運動史料集

此書係集近三十年來國人鼓吹改革漢字之言論多篇而成。全書約十餘萬字，現在印刷中。

漢族姓氏研究

此書研究漢族姓氏之一切問題甚詳，爲姓氏學中之第一部著作。全書約四萬字，現亦在印刷中。

建西安爲陪都論

此書詳述西安在我國歷史，地理，政治，軍事種種方面之關係，及可爲陪都之理由。全書約七萬字，現在整理中。

西京之現况

此書內分二十八門，西京之現况俱備於斯。附文十篇，並插銅版圖像多種，極便閱覽。全書約八萬字，價七角。

改良中國當業提議

現在中國無產的和失業的人，他們生活之困難痛苦，自然是不消說的；但是一般有錢的人，却也多半總喜歡向人哭窮，彷彿他們的生活也是不得了的一樣。這兩種人窮者極多，而富者則絕少。所以他們之鬧窮，無論其爲真爲假，但「窮」這個字總成爲中國現在的一種極普遍廣泛的現象，極重大而又危迫的恐慌了。在這種窮的現象裏面，有錢人的向人哭窮，也許是他們對外的一種策略，旁人沒有去糾正他們的必要；可是一般無產者和失業者身受之困苦，政府當局就不可不趕速籌出相當的方法來救濟。

中國人民現在的社會生活之惡劣如此，但如何便是良好的社會生活呢？我以為只要人民大家的生活都有相當的着落了，這便是最良好的社會生活。然而這種現象，却是一種最不容易做到的現象。那般無數的窮人，且不必說了，卽如一個出入能相抵的家庭，他們自己如果稍不謹慎，以致進項對他們的生活度不敷，而且他們也不能設法來挽救，則他們自然便也要陷入於窮

的境界。再反過來說，這種出入能相抵的家庭，如果他們除却自己的生活，還能略有所餘，他們自然又可以漸漸地富裕起來了。可是過此而極端富有的人家，在事實上他們却又多半是社會上的瘡菌了。因為窮困所生的痛苦，完全都是窮人們自己領受；但豪富所生的弊害，（如壟斷財物剝奪貧民即其較著者）乃完全讓中下等社會中的人去担負，而富裕所帶有的幸福，却是完全由他們富人們單獨的享受。

這種不平的事要皆由於過窮與過富所致。但窮人何以會窮，富人又何以會富，此實一重要的問題也。據我個人的淺薄觀察，以為窮人之所以窮和富人之所以富的原因，大別之可以分爲下列二種：（1）普通的原因，如糜費而不生產便足以致窮，開源而能節流便足以致富等是也。（2）特別的原因，如天災人禍之足以致窮，升官走運之足以致富等是也。普通致窮致富的原因之最易最速者當莫過於平民財物之被奸商所剝奪，和資本家之壟斷財物盤剝貧民二端。而一般當舖押店之營業，則尤爲此二端原因之力量最大而手段亦最毒辣者。

怎麼說呢？因爲中國的舊式當舖給當舖者的當價太低，抽的利息則太大太苛。而且他們所

抽的利息，十成之八九，都正是出在經濟恐慌的平民和貧民身上。這種希有的苛利，及以最低價格奪去的物品，不過正爲他們資本家添上種種作歹作惡的原力罷了。關於此事，我前在北平出版的文學周刊上曾發表過一篇題目叫做一個洋車夫的小說，裏面有一段文字曾說及當舖的弊害，現在就把他節錄在這裏：

像當舖這種企業，在表面上雖似乎是窮人們救苦救難的菩薩；但其實他却正是窮人們因以致命的惡鬼。比如說你要把當的東西贖了罷，利錢上吃虧可太大，讓當的東西出了罷，那却又因當時得的當價太少，也就等於白送給當舖裏了。這種以窮人白白的向富人納稅進貢，和富人專拿窮人們的膏血來揮霍的事情，可真是把「情理」給鬧翻了。何況當舖裏本來有的就是錢，他們的目的本來就是要放賬取利，所以他們雖然把許多的錢都拿來通融便利了窮人，但這却正是誘窮人以鈎餌。其結果，他們當舖裏喝的便是窮人們的血，吃的便是窮人們的肉。

總而言之，當舖這個東西（尤其是小押富）在一方面，它是一種專門製造窮人的場所，和

催索窮人性命的令符；而在另一方面，它又是一般奸商惡富們剝奪民財的機關和供給他們爲非作惡的工具。所以這種「惡化」的舊式當舖如果一日存在，則中國貧民的痛苦必一日不能免除，也就是中國的社會必一日不能改善，這是我大胆所敢斷言的事。

當舖之爲害社會，既如上述。不過當舖可救窮人（有時候小富人亦在內）之急的好處，却不能一筆抹煞。有當舖固然人易飲餓，大足以致窮人的死命；但是沒有當舖，則窮人救急之路已絕，豈非更可立即使人要自殺了麼？如是，當舖這個東西，有既不好，無更不可，那麼，究竟該怎麼辦呢？究竟有沒有兩全的法子來補救呢？這就成爲問題了。

不過這個問題也並不難於解決，而且解決這問題的方法也很簡單。我們拿簡要的話來說，就是中國現在各處所有的當舖，要完全廢止了是絕對不可能的，而且也是不必廢止的；但在種種方面，現有的這種舊式當舖，却都非從速加以改良不可。要改良這舊式當舖的辦法無他，就是「輕利官辦」四個大字。

所謂「輕利」者，自然說的就是把當主贖當時所應繳付的利息減輕。考中國現在南方（

暫以上海爲代表）正式當舖所定的當息，凡當價在五元以上者，普通都是按月以一分八厘或一分六厘計算；如當價在五元以下者，始按月以三分計算。但在北方（暫以北平爲代表）就大大的不然了。這裏正式當舖的當息，無論當價多少，一概都是按月三分。他比較南方的當息，幾乎增了一倍；比較銀行裏存款的普通利息，則約多至十倍。至於北方的一般小押當，其當息且在每月十分左右（約一年即可得對本對利）而取當的期限，則僅爲一百日。

所謂「官辦」者，意思就是說的中國現在的舊式當舖，除了要輕利，還當改由本地方上的公益機關去辦理。並且我以爲這官辦當舖的性質，如果能和向來各地方服務團所設的，貧民借本處的性質一樣則更好。因爲我們現在須要當舖的目的，只在便利救濟人民，並期使今後的人民，不再受一般奸商資本家之剝奪壓迫，亦不至因窮所迫挺而走險，以致在社會上作出種種的罪惡來。不過這官辦的當舖，爲維持其行政，並保障其經費起見；故對於當物者，仍不能不取以最低的當息。（在事實上能夠低至如何程度，便低至如何程度；但無論如何，不得超過月利一分的範圍。）同時並以限制當物者的隨便當富，隨便浪費。

上面這種以「輕利官辦」四字來改良中國當舖的辦法，原是我們現在理想中的一種辦法。如果這種辦法在現在的事實上一時還做不到，自然只好變通一點，仍然令由商人或私人來經營當舖的事業。不過官方對於這種商辦當舖的內容，必須嚴厲的監察和干涉；對於他們的一切措施，並宜隨時加以注意和糾正。而且對於這種商辦當舖取息的標準，尤須令其遵守「月利一分」的限度。如果實在不能辦到這樣子的時候，為避免目前各處當舖的消滅起見，亦可暫增為月利一分二厘，作為商辦當舖取息的最高限度，藉以杜絕奸商盤剝人民之弊害。

此外，關於改良中國當舖所應討論的，還有兩個很重要的問題：一個就是當舖給予當物者的「當價」問題，一個就是當物者「贖當」的有效期間問題。

現在中國南方的當舖所給當物者的當價，多半較優於北方；即如上海當舖的普通當價，約合所當物原值的十分之二三；而北平當舖的普通當價，則約合所當物原值的十分之一。（以上都是就普通情形說的，如所當物過新或過舊實用或不實用，時興或不時興，自然都又當別論。以下當價標準同此。）北方當舖給的當價雖低，但當價少了，利息自少，取起當來自然也容易，這

似乎可以不必再增加當價了。其實却不然，因為當價太少了，將來所當物如果出當了，這便等於將所當物完全送與當舖裏了。而且當東西的人，目的原是要用錢；所以為便利一般人民起見，當價仍然是應該要增加的。這裏如依我的意見，便以為普通當價可約取所當物原值的十分之四，或所當物時價的十分之五六，這是最好的一種標準。

中國南方當舖所給當物者的當價雖然較優於北方；但南方當舖所定的贖當有效期間則多半短於北方。即如上海正式當舖所定的贖當期間，有以一年半為滿者，有以一年為滿者；但北平等處正式當舖所定的贖當期間，則一概多以二年為滿期；而廣東大當舖且有以三年為滿期者。這裏面，廣東大當舖定的贖當期間似乎長了一點；因為當期延長，則其利重，每易使人不能或竟不願贖回其當品；如此，而仍令當舖空為當主保管物品，似乎可以不必。但是，上海當舖定的贖當期間，（如以一年為滿者）似乎又短了一點；因為贖當的期間短促了，則當物者一時若周轉不及，而致當品陷於出當，這在當物者一方面吃虧是很大的。依照我的意見，以為最好是一律以「二年」為滿期，這樣既不傷長，亦不傷短。

以上所說，都是改良中國現有的舊式當舖的犖犖大端。此外所有舊式當舖中的一切細規小例，如於人民無大障害者，可均暫依習慣辦理，在此不再贅述。

在末了，再將我現在理想中的中國當舖業的行政或營業的通規，列一個簡表出來，就是：

性質：官辦，如不得已，可仍由商辦。

目的：以便利人民為原則。

當息：不出「按月一分」的限度。

當價：約當品時值十分之五六。

贖期：一律以二年為限。

我對於中國的質當業，向來本無研究，以上所說，原不過是個人的鄙見，至於究竟是否妥當，以及裏面的錯誤，這都還要請閱者們指正。

十六年十一月一日。

簡字運動的概況

簡字是一種救濟今日舊文字厲行作虐而新文字又不能通行的改良漢字。其字體取材，第一步係採妥善的俗字，或將俗字加以訂正，如用「燈」「遷」「萬」「變」「體」「寶」「聽」「蠶」等字之簡體是；（因刻鉛字不便，各字簡體未能列出，閱者可以自悟，以下同此）第二步係採簡易的草字，或將草字加以改善，如用「長」「言」「無」「見」「發」「門」「曾」「專」等字之簡體是；第三步係採簡單的古字，或將古字加以審擇，如用「衆」「與」「爾」「禮」「節」「圍」「處」「算」等字之簡體是；第四步係依上三法仿造，字體與習慣投合並與原字面目相似的結構自然的新字，如：

「鬚」作「𦘔」，（縮長體，兼草俗字）；「𦘔」作「𦘔」，（全上，兼刪複筆）；「織」作「𦘔」，（仿俗「職」字例，兼草）；「辯」作「𦘔」，（縮寬體，刪重複，兼草）；「攝」作「𦘔」，（刪重複，兼草）；「轟」作「𦘔」，（全上）；「羸」作「𦘔」，（仿俗「聲」字例）；「

「胸」作「胸」(仿形聲字)。「讒」作「才」(左草字,右易音符,兼會意字)。「優」作「优」(易音符,兼會意字)。「噉」作「号」(仿古刪重複偏旁,兼草)。「狼狽」作「狄貝」(全上)。「鯨魚」作「京魚」(仿古刪重複偏旁,下俗字)。「霖雨」作「朮雨」(刪重複部首,上草字,下存略)。「不要」作「別」(北平方言拼音字存略)。「弗會」作「幫」(草蘇州方言拼音字)等是。

這種簡字的縮字方法共分四種：一爲利用字「音」而縮者，如「纏」作「粘」(左草字,右易音符,兼會意字)。「藤」作「弁」(上刪複筆,下易音符,兼會意字)是。二爲利用字「形」而縮者，如「撐」作「撐」(「撐」字「手」重復,故刪去「手」字,右兼草)。「醬」作「蔣」(縮長體,存要,兼草)是。三爲利用字「義」而縮者，如「種種」作「種々」(按中國舊法表示複疊字的符號如「匕」「匕」,其意義均嫌不妥,而「々」「々」又易與新符號中的冒號相混,所以不如改用「//」號,如果中文採「橫行」制,則更便利矣)。「整理整理」作「整理々々」(按「々」號和「//」號不同,所以使「整理整理」不至誤爲「整理理理」)

「也」是。四爲「附錄」的簡字，如將原字的大略或輪郭保存，而略去其較不重要的筆畫；及採用科學上的符號；以拼音文字翻譯外國的人名地名等是。

此外，更統計全部簡字的性質，又要分兩種：一是「減筆」的簡字，此種字只減原字的筆畫，不動原字的「筆形」，如「姪」「條」「釐」「聲」「殼」「陽」「獨」「豐」等字的簡體，便都屬於此類。一是「縮體」的簡字，此種字既減原字筆畫，仍須縮變原字的面目，如「雙」「個」「萬」「錢」「當」「巷」「窳」「蠶」等字的簡體，便都屬於此類。

簡字的字體，十分之八九都在十二畫以下，但無論如何絕不出十六畫的範圍，平均每字則爲七畫。所以它們寫起來速度高，（每點鐘可寫楷體字約一千個，行書字約二千多個）用起來效力大，比較舊有漢字平均每字竟約有二十多畫，每點鐘所寫楷行書不過數百千字，自然便利得多了。

以上所說，都是關於簡字本身的大略情形，作者另有簡字方案一書，其中研究簡字的一切問題尚爲詳備，該書原稿已於十六年售與中法大學校學術研究院，現又修改一過，不久即可由

該校交商務印書館印行。又有中華簡字表一卷，內中共選有最常用的字約五千二百個，除「一」「二」「人」「丁」……等字外，一一均綴以各種簡體，（計有簡字約五千個，別體簡字約一萬個）並註明其簡體之根據及理由等，不久亦可交書局印行。此兩書外，尚有簡字論集一書，即將由商務印書館出版。稍緩我們並擬刊行簡字週刊，來努力鼓吹也。

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簡字叢書四種

陳光堯著

簡字方案

此書約七萬字，已於十六年出售，現擬收回改編後自行出版。

中華簡字表

此表現在修改中，內有簡字五千個，別體簡字約一萬個，全書約二十萬字。

簡字論集

此書約八萬字，已於二十年由商務印書館出版，現擬收回自印。

簡字論集續

此書亦約八萬字，由啓明學社出版，文華美術圖書公司代售。

啓明學社出版

文華美術圖書公司代售

談毀身主義

毀身主義在世界上是很普遍的，不過因各國各地間的習俗不同，所以各處人毀身的方法有同亦有異罷了。即如歐洲女子在中近古時，本來有纏腰使細的陋習，（她們把自己弄得真像蜘蛛一般）現在又有着高跟鞋以毀損足部震傷腦筋的風尚。又如在亞洲方面，印度南洋等處的人，大致男女都有穿耳穿鼻的習慣，而這裏面一般南洋土人，耳上鼻上所帶的環子更加大得重得可笑。南洋土人耳朵鼻子上帶的環子既然大而且重，所以中國人們向來認為不可多得的。那種「兩耳垂肩」「鼻如懸胆」的貴相，在這般南洋土人身上，也就成為毫不希奇的東西了。這些外國民族的毀身方法中，只有歐洲近古婦女們纏腰的弊害大得不可思議，（尤其是關於生育一方面的）要比較起來，恐怕和中國舊時婦女們的纏足，也不過半斤與八兩之別耳。至於中國人的毀身主義和毀身的方法，就我現在所知道者說，大約也有十多種，茲並分述如下：

甲 男子部

正式毀身的穿耳、穿鼻、穿腮、文身、裹足。

附屬毀身的帶項圈、手鐲、足鐲、指環等。

乙 女子部

正式毀身的穿耳、穿鼻、束胸、纏足、着高跟鞋。

附屬毀身的帶項圈、手鐲、足鐲、指環、着窄衣等。

丙 特殊情形

僧尼因宗教灸頂、乞者自殘體膚以求錢、江湖派之取人肢體、古今人的自宮和宮人。

丁 尾言

甲 男子部

男子穿耳的風俗，在中國西部北部都少有，東南江浙一帶最盛。西北部就是有這風俗也只穿左耳，江浙方面不特有時兩耳全穿，甚至一耳上有多至數孔者。在上海我們常見有破耳輪的，這便是穿耳者與人打了架以後所得的紀念。問其原因，或者說男孩帶耳環，便如鐵練鎖住，不至

再被閻王叫去。或者又說男孩一穿耳，便破了「本相」。閻王收魂時不至復被錄取。總之，這都不是要求男孩不要夭折的穿耳的解釋罷了。但事實上我們常見蘇滬一帶地方，有許多中年人，耳上都尙帶着閃爍的金環，而且他們似乎很加意愛護。然則，若認他們的穿耳，於迷信之外，多少還含有「求美」「求愛」的作用，恐怕不是推測之言了。

男子穿鼻，據我的經歷，僅只在上海見過，珠江流域不得而知，但西北方面恐怕是沒有這回事的。這種特殊的風俗，大約要算江蘇長江北岸一帶的地方最盛。據說如此小孩就變成了一牛。閻王爺向人類索命時便可混過，這或者也許是江北人較他處人生命值錢的一個左證。不過要依我看來，這些穿鼻帶環子的人，除了他自己甘願作「牛」並有「牛」的醜惡而外，其在生活方面，大約也極不便當罷。——假如說要排除鼻涕或流鼻涕時，恐怕更加要感困難了。然而他們爲要「保全」全部的生命，却終於蠻化起來將「受之父母」的「身體髮膚」施之以部分的「毀傷」了。說者有謂這和墨子的「斷指以存身」的學說倒恰相合，或者也許是聰明的政策。

男子穿腮，腮中又貫以大環，也是我在上海才見識過。當起初看見時，我真未免淺薄得至於

駭怪。不過我所見的，一位是道士，一位是常人，但似乎也會修過仙，所以此事多少恐怕總有些宗教上的意味。至於穿肥的眞確原因，現在尙沒有調查明白；但據我的推想，或者這是要表示其能絕食，抑或要抵制其飲食欲，抑或欲自絕飲食，以謀達到其想「成仙」之目的，也說不定。但到底這種犧牲的意義是很薄弱的，幻渺的，只不過把自己弄得飲食言語一切都極不方便，僅以供人們如見識奇異動物一樣地將自己見識見識罷了。

「斷髮文身」這原是古時中國本部（今河南山東等地）人，鄙罵吳越（今江浙等處）人之野蠻無文的一句話。「斷髮」在今已不成問題；但「文身」却不止是江浙安徽一帶的風俗，河南山東直隸等古文明區域現在也一樣的在盛行着。這種習尚，大多出於各地間的平民，乃至於「流氓」階級。據他們的心理，以爲必「文身」乃可以表示威武，並且足以增加美觀。這種信仰一成，於是便有許多人都願意受一時的痛楚，各在自己臂上或胸上用針刺些花呀鳥呀等等傷紋，然後再分別以黑色紅色之顏料敷入。迨到創愈之後，皮膚上便現出一種不可褪去的花紋，而他們自己也就視爲水滸上的「九紋龍」或「流雲」一流漂亮的人物了。

男子裹足，周作人先生前已說得很詳細，據談虎集第二四七頁云：

「陶庵齡著小柴桑喃喃錄卷下云：「……至於梳頭裹脚，亦使僮奴代爲，不知閒却兩手何用？」原來男子的裹脚自明代已然，——雖然有人說始於唐代，引鏡花緣的林之洋故事爲證……北京的男子也似乎好穿緊鞋，而且對於自己的脚特別注意，每見他們常用布條擰子力拂其鞋，而對於坎肩上瓜皮小帽上的灰土毫不措意，可以知之。起初覺得奇怪，後來打聽友人，這才明白原來這些男子都有一種甚麼布裹在脚上，使之狹小以爲美……」

周先生所說北京男子之裹脚，確屬可怪可歎。但恐怕不只是北京一偶如此，上海鞋店中的「坤式」男鞋之暢銷，也可以看出該處一般中少年人對於自己的脚所持的政見。又周先生引喃喃錄中「裹脚」二字爲中國男子裹脚的史證，固然是極可靠的。但不知於這可靠之中，有無一二分下述的疑義：就是此「裹脚」二字，原作者得無係指男子之以方塊的「包脚布」「包脚」而言？當否尙待周先生的高明指正也。

此外又如男子之欲避免「被閻王所叫」而帶項圈、手鐲、足鐲，以及要求「美觀」而御指

環等等，雖不見得怎樣直接的毀傷身體；但帶上這些東西，至少可以障礙血液之流行，並以磨擦皮膚使之不得自然。其結果則和以上幾種毀身的方法殊途而同歸，所以說他們這些惡習也是附屬的毀身行爲。

乙 女子部

女子穿耳，在中國占的歷史恐怕很早；「珥」作耳環解，漢人司馬遷作的史記等書上便有這種記載了。這種壞習慣，在早先因爲全國人人都認爲是「天經地義」的，也就不必多說了。但自民國「五四」革新運動以後，如北京一帶地方，不穿耳的新女子增加的便很不少。上海據人說也是「文化中心」的地方，但豈知我們日常所見的許多女子，却個個都是「環璫的嚙」，這就真真可悶了！女子爲甚麼要穿耳，在愚夫愚婦們都認爲「自古如是」的；聰明優秀一點的人，也不過視爲「求美」的一種方法罷了。但無論如何，却絕沒有聽見有人說：她們之要穿耳，也如同怕男孩不穿耳則易被閹王所叫去的一般作父母者，因賺錢賠錢的關係，而生喜男惡女之心，於此益足見之。

女子穿鼻的原因弊害，以及出產的地道，都和上文男子穿鼻的原因、弊害、地道等完全一樣，所以這裏不再贅述。所要補說的，就是具有這種「長壽鼻子」的人們，假如有一天因某種問題而不願意再活了，那時倒不必學芥川龍之介那樣好久想不出妥善的自殺法子；只需用兩指輕輕地將自己鼻上的「長壽環子」摘下，閻王爺自然便會派人來請你的大駕。所以這種「摘鼻環子」的死法，實在尙遠超於一切「善終」「病歿」之上。不過却有一件，就是他們有時自己要是一時疏忽，誤將這環子取下，或是無意中這環子自行脫落下來，那豈不是也要馬上就被閻王爺叫了去麼？況且這種人，倘若與人打起架來，直無異恭授對方以牧童執纜持鞭以御牛之權威，那更是頂糟糕的事了。

一般女子的束胸，其實在是束乳，這和西洋近古婦女界纏腰的情形，可以算是無獨有偶。但西洋婦女對於自己的乳，却是相習的絕對令其放任的；並且有些乳房小的夫人，她們還要弄些棉花塞在胸前。（不過中國人中到底也有「智者」，近幾年來一般小腳的太太們，慣會做不高朋的棉花假胸，其心理較之這「造假乳」大致也不差甚麼罷。）要追究起這般中國女子束胸

的淵源來，恐怕是在近六七年的通都大邑中才有的。她們以爲必如此以壓迫乳部的高脹消去，才可使自己完全立於纖弱的「美柔」及童孌的「閨女」兩條件之下。但就爲這兩個條件之取得，這些勇敢的女同胞們自己身體之被桎梏所束縛，乃至因呼吸不靈血脈停滯，而牽及全部的生命之危殆等等大問題，便也都永遠在這兩個「柔美」與「閨女」的條件之下忽略了。

中國女子纏足的歷史，許多人都說始於南唐，想來是比較可靠的。從地理上研究，全國只有山西甘肅等省女足纏得最小。若北京，因爲歷年受滿人習俗的沾染，現在除一部分外鄉的小脚婦，本地人之纏小足的已不容易見得到了。在南方如江浙川粵等省，也很有不少的天足婦女。不過平均說起來，現在全國各處纏足的婦女仍然是很多的。要說到婦女纏足的原因，有人以爲是在要防止婦女們向外去的行動；我看倒不盡然，最可靠的還是她們的目的在引取男子們的歡心和淫心。記得頹廢派的文人李笠翁曾說：小脚的用處，就在畫裏「憐惜」，夜裏「撫摸」，這真是個很恰當的解釋。現在各地有許多暗中抱着粽子脚而歎悔悲泣的太太女士們，早先原也是時代潮流中「先趨」的得時的人物；不過而今她們的脚却似乎有些「迷戀骸骨」不肯隨她

們的覺悟和懺悔在時潮中再出風頭，未免覺得很可惜！

女子着高跟鞋，大約也是在近幾年來各通都大邑中才盛行的。據着鞋的人說，這是爲維新爲求美觀而穿的。但這所謂的「維新」與所謂的「求美觀」都不如說是各人的嗜好；下細說來，更不如說是惡習尙的盲從行爲。何以言之？因爲穿這高跟鞋，在他們贊成的人以爲美，而在我們反對的人則認以爲醜，——簡直如同豬獯蹄子一樣的醜惡。固然，彼此的主觀都是不可靠的。但徵之事實，凡着高跟鞋的人，不特全失「自然」之美，且其足部前端須受鞋尖夾力之壓迫，背部須受鞋面壓力之壓迫，踵部須受高底浮力之壓迫，上而腿脛之彈力因壓迫而喪失，全身之重心亦置於空虛，由是腦神經受創，全身不安，除「醜」之外且百弊叢生，早就無半利可言了。倘若又說着高跟鞋是想顯其足小，如中國舊時纏足的婦女們足下墊高底一般，籍以取媚於人，更爲卑鄙下流的觀念了。

此外女子因求壽求美而帶項圈、手鐲、足鐲、指環等所生的弊害，都與上述男子帶這些東西的弊害完全相同，這裏不必再說。至於女子喜穿窄衣，這當然是她們要求身體「窈窕」的心理

所使然。但這種惡習尚，却可以障礙自己血液的循環，壓迫自己體格和肌肉的發達。還記得月前某報社會新聞中載稱：（一時因查不出原文，下係大略情形）有某女生下某路電車，因所穿旗袍襪過小了，以致下車後兩腿不能擺開，又值電車開動，結果這位女生竟然被跌死了。準此，則她全部鮮豔的生命，豈不是就在這個「窈窕」中輕輕地消滅了麼？呵！

丙 特殊情形

除上述男女兩性正附兩項的毀身諸事外，還有些帶有特殊情形的毀身的方法。比較普遍的，如像和尚尼姑等出家人，因了他們宗教上的規定：凡是想真心修道者，必須在自己頭頂上用火艾灸成若干個禿疤，然後方可立誓於己見信於人。於是想修心的人就按照住這條文上辦去，以後便代代相傳下來。這樣，毀身主義就成爲一種「立誓」「明心」的方法了。

其次，又有以殘毀肢體藉以求錢的，這種人中外部都有。他們毀身的方法也多得總不下數千百種，如像斷肢獻藝，人工矮人，洞穿皮肉，人工怪物等等，這都是舉不勝舉也不必盡舉的毀身方法。據這些事實說，毀身主義又成爲有一般人維持生命的吃飯門徑了。

又，舊時一般「江湖」上結黨的弟兄們，凡有犯了全體弟兄所規定所遵守的黨綱的，便由大家合議將他早先入黨時所約定犯罪後所當割取的某種肢體，——或手或足或眼睛等，——用刀截取下來，以資懲戒。這又是毀身主義之用於治罪制人的。

除此，更爲奇特的，則有古今人的自宮或宮人之事。相傳元時有個丘處機，因他堅拒做駙馬而不獲允，於是他便自宮了，（？）並且遷到現在北京西便門外的白雲觀中去修道，這才達到了他的目的。又古今人若遇其妻的姦夫時，除殺而外，或有用刀將其陽物割去以爲懲報者，正如聊齋所說的「人妖」故事一樣。本此兩例，毀身主義又是抵制或懲報他人的方法了。

此外，還有許多特殊的毀身方法，現在要想起來很困難，想起來而又寫出來，在我這不長於做文的人手中尤不容易，所以只好留待淵博的學者們去搜求並爲補正了。

丁 尾言

文章末了向例都有一段結論，我這篇談毀身主義，因爲沒有堂皇的結論，便不要結論了，但文中大意是極力攻擊一切毀身主義的，又是偏重中國一方面的，因爲毀身主義在中國的花樣

特別多，我們是中國人，對此不能不特別加以注意的原故。不過在這盛行毀身主義的中國中，各地間人毀身的情形，也有輕重不同之別。要犬略說來，恐怕全國中江浙一帶的人毀身就毀得很厲害，（但天足例外），其次便要數到北方了。南部珠江流域，因為我沒有到過，也少這些地方的朋友，所以不知道當地的風俗怎樣。至於西南方面長江上流一帶地方，如敵處川陝交界處和四川的本部，當地除了女子穿耳不能免全國的通例外，其餘男女毀身的種種方法，恐怕是比較很輕微的。總之，這些「以身殉醜觀」殉疾病的行為，在現在的中國中，是繼續保留或此去彼來的在流行着。雖然這些毀身主義都是醜觀的，求痛苦的；但在當事者却甘於犧牲，或者別有信仰，終於使中國毀身的「國粹」得以永遠保存不滅，大約這也是大可慶幸（？）之事了。

十七年七月七日。

男子求美與女子求戀

求美心對於女子和求戀心（或者說是「性欲」要確切些，下同）對於男子，本來沒有明顯的限制或規定。只以向來習慣上總是：男子比較熱於求戀，女子比較熱於求美；於是求美心對於男子，和求戀心對於女子，就成爲很有趣味的兩種心理了。而且求戀心之於男子，和求美心之於女子，都已被一般人認爲「理所當然」的，或者彷彿有特權的行爲一樣；於是男子之求美，和女子之求戀，更加成爲兩種諱莫如深的祕密心理了。

因此，便有些男子在大庭廣衆中，心裏分明想要用鏡子照他的面貌美與不美，却偏要假意作出看牙齒舌頭或整理衣冠的種種虛偽的狀態，以向人遮飾自己求美的心理；而在他要買性史春宮一類的東西時，便可以毫不猶豫的講出口來。這也正如同有些女子，心裏分明是要買淫書淫畫，在面子上却偏要東拉西扯的要賣書人體會她的意思；而對於搽粉照鏡子，却又可以學男子們要買性史春宮一樣的公開了。這些情形，大抵以上海爲最盛行，大馬路與四馬路中時時都可以見得到的。

但這些情形，終於是不可解的習慣上的一種作用罷了。假如要說：女子因為本來就有較男子為美麗的面貌肌膚，所以她們富於求美心；男子因為生理上有天賦的侵犯女子的技能，所以他們富於求戀心。然此話只可以批評人類，在其他的動物或植物中，就不能一概而論了。例如牡獅的披髮，牡豹的花毛，雄性孔雀雞雉的彩羽，這都較牠們的她們為美麗，也正如人類中的女子對於男子一樣。並且這些動物也很愛惜牠們的這種美點，有時候牠們還要向她們面前去顯示牠們自己的美麗；不過這些動物天賦的肢體很簡陋，不能如人類中女子求美之精巧與熱烈便了。至於一切植物中，更是雌花蕊須要雄花蕊情切，而雄花蕊須要雌花蕊則較情淡，其為女性不熱於求戀的反證，更不用說了。

(二) 求美

人體美的標準在中國現在還沒有人把它規定出來。但依我個人的意見，以為美人的原素有二種：第一個是肢體的美，這種條件須要身體健全，五官端正，無殘疾，無怪相。第二個是皮膚的美，這種條件須要皮膚白而紅潤，細而晶瑩，縱然皮膚不白，稍黑一點也無妨，但千萬不可有黃色。

也不可沒有面皰雀斑疤痕等等。這兩種人體美的原則，前者是根本的，後者是皮毛的；皮毛不美還可以化妝品修飾使增其美，（自然效力亦很微），根本不美就不容易設法了。所以肢體之美實遠勝於皮膚之美。

抑尤有進者，就是美人之美不宜只限於面部，須要全身都美才是上乘；不然，便是唱旦拆白者之流，是不堪令人羨仰的。而且人體美也還有壯美與柔美的分別，據一般人的意見，多以為壯美適於男子，柔美適於女子。其實，女子有壯美又何嘗不好，（如西洋女子是）；但男子有柔美就不大佳，（如唱小旦者是），因為這便是弱種的先導。至於先前的中國文人很喜歡以「病」以「愁」來形容美人，更加是亡國滅種之兆，更不敢恭維了。所以我覺得只具有面部美和柔美的中國梅蘭芳，實遠不如具有全身美和壯美的美國范朋克美；面如傅粉而撞首鼠目的人，也不如皮膚稍黑而五官端正的人美。

現在有許多女性化的男子，大致個個都喜歡把自己打扮得像花枝一般地招展着。於是雪花膏、美容霜、生髮油、花露水一類的東西，便都成爲他們所不可缺的日用品；而黑眼鏡、粉紅眼

鏡、翠戒指、粉紅衣裏、坤式鞋、粉紅襪子等物，也同時就在他們的身上表現出來了。這種男子的這種行爲，不外乎是想異性甚至於連同性都去愛他。但事實却不如此，大凡特別愛修飾的男子，多半正是容貌醜陋的人，所以這種男子之好修飾，不過適以博得人家之肉麻而已。我這話並不是絕對的反對男子用化妝品，更不是要矯情的攻擊男子的愛美心；我以為男子用化妝品是可以的，而且是很好的，但是用得過了火，旁人見了恐怕要肉麻。

(二) 求戀

戀愛本是性欲的一種表現。凡是身體健全的人，其戀愛的對象無論是異性或同性，但他的戀愛多半總是由性欲所促成；所以人如沒有性欲，便不容易有戀愛心。向來在一般人的感覺中，大致都以爲戀愛是很文雅的，性欲是很粗鄙的；其實戀愛和性欲亦正如語言和意志一樣，在內面的的是性欲是意志，發出來的便是戀愛是語言，所不同者不過是形體和字面上之分別而已。

戀愛性欲既爲身體健全的人們所必有，所以戀愛性欲就是宇宙間的一種「自然」。這種「自然」在中國的男子方面，早已成了世世相傳的私有基業了。但在中國的女子方面，却是從

來尚未沾着絲毫的權利；不但沒有沾着權利，並且還要矯揉造作的，在相反的一方面做出種種「反此自然」的虛偽的動作出來。這是中國的「國情」，却也是中國的恥辱。我這話並不是說中國的女子個個都要「人盡可夫」，荒淫無度的胡鬧；我以為中國女子在適當的或與身體有益的條件之下，力求性欲之解放，力求性交之自動，這是應該的，而且是極神聖的。不如此，便是違天地之和，傷宇宙間之自然，其罪孽必不在束胸纏足者流之下。

但是性欲的衝動，並不能以能與異性戀愛就算完事，必定要再進一步和異性結了婚，這才是解決性欲衝動的正當的辦法。所以提起了戀愛，就不能不說到結婚。結婚所須要的條件，也就是戀愛所須要的條件。現在一般人所講究的戀愛條件，大致不外性情、學問、家境、品貌等項；而下流者則以金錢、勢力、美麗為前提。而尤其可鄙者，則為自己的性情壞、家境壞、品貌壞、無學問、無金錢、無勢力，而希望戀人之性情好、家境好、品貌好、有學問、有金錢、有勢力。這種人的這種奢望，有時候也許能實現；但實現了，他的對方如不是有別的短處或別的暗疾，便是預備着要給他做君父上帝或虐待他的人。所以這種妄人的這種無理由的奢望，不如願倒正是他的幸運。七·二·三。

談中國的省區

——給林仙客先生的一封信——

仙客先生：

承贈政治月刊一冊，謝謝！曾著「重新劃分我國行政區畫之我見」一文，（註）我極贊同，並且很佩服你的見解。這種提議，我在去年秋天因為研究一個磅的問題，——搜集全國各地民衆文藝的地方單位標準，——當時極感現在的大小行政區畫制度之不便，所以也曾一度覺到有提倡它的必要。在那時候，我所感的困難大約有下列數端：

（1）蒙古西藏等處地方太大，行政不便；並且當地只有居民部落上的大略分別，而無明顯的地理上的詳細區畫。

（2）各行省的地方大小極不平均；如新疆一省便與東南五省的地盤大小相埒；其餘四川甘肅青海等省，也占有旁處兩三省的地方。

(3) 各省交界處參差太甚，明明是甲省整整的一塊地方，偏偏却要插入乙省極細長的一條尾巴。(如果當地有天然的山水作界線，自然又當別論。又，早先中國劃分省區所以如是之參差者，固然也有取各省互相牽制，以免地方作亂之用意；但是，省區過於參差，行政上便又不甚方便了。)如江蘇的礪山便深入山東與安徽間，四川南部與雲南北部又作交叉的環抱形是。

(4) 分省制度只因襲舊規，並不合於天文地人文地理上的原則。即如江蘇徐州北部一帶地方的氣候、地理、風俗、語言等，本與山東本部無大差異，却又列入江蘇的版圖中。上述各端，都是我當時研究上面那個問題所感到的深切的痛苦。可是自己對於政治和地理向來就無研究，所以終究沒有想出具體的改良辦法。現在尊文對於(1)(2)兩項問題已完全解決了；不過(3)(4)兩項問題我覺得也不可忽略，未知你以為何如？

又，尊文擬分今後中國的行政區畫為四十一省固然很好；但中國人向來有一個喜歡「整數」的牢不可破的習慣，政府當局的意見說不定也會如此；所以為容易實現你的計畫起見，或

者預先就照大多數人的嗜好，改爲整整四十行省，你又以爲然否？

以上這些話，都是就我這外行人的主觀說的，荒謬之處自所難免，尙望你便中糾正爲荷！

頌頌
撰安！

陳光堯手上。十八年一月二日。

註：林君原文見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北平中國大學出版的政治月刊第一期。大意主張將中國現行的省區重新畫分爲：江蘇、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雲南、貴州、廣西、廣東、福建、山東、河北、河南、山西、陝西、甘肅、甯夏、綏遠、察哈爾、熱河、奉天、吉林、黑龍江、車臣漢、土謝圖、三音諾顏、扎薩克圖、科布多、唐努烏梁海、迪化、焉耆、伊犁、和闐、康、衛、藏、阿里、河源、江源等四十一省。

各地人情瑣記

我近年來因爲南北奔走，並且在北平上海等處經過長時間的居留，所以對於南北各處的人情，自己還認識了一點兒。現在就將我認識的這一點兒人情，擇有趣味的用筆記出來幾段，以供同好者之一覽。不過所記各處的人情，原就是「比較」的大略情形說的，並不是「絕對」的斷定說甲處人怎樣，乙處人又怎樣。此點尙望閱者注意，勿致誤會爲幸！

上 南方人與北方人

- 一 南方人身體較弱，北方人身體較強。
- 二 南方人體多瘦小，北方人體多雄偉。
- 三 南方人皮膚較潔白，北方人皮膚較黑黃。
- 四 南方人肉質較緊密，北方人肉質較鬆脹。
- 五 南方人頭面短而寬，北方人頭面長而窄。

- 六 南方人性柔而實燥，北方人性剛而實和。
- 七 南方人性好浮動，北方人性好沉靜。
- 八 南方人性情小氣，北方人心胸較大。
- 九 南方人比較聰明，北方人比較愚魯。
- 十 南方人多好詭詐，北方人多較正直。
- 十一 南方人重鄉誼，北方人對鄉誼則淡淡。
- 十二 南方人比較愛金錢，北方人比較愛勢力。

下 北平人與上海人

- 一 北平人斯文而頹廢，上海人急燥而積極。
- 二 北平人敦重沉靜，上海人輕浮好動。
- 三 北平人彷彿時常是無聊的，上海人彷彿時常是匆忙的。
- 四 北平人受的滿人的奴氣太深，上海人受前洋人的洋氣很多。

- 五 北平人愛撐虛面子，上海人則甚注重實際。
- 六 北平人愛擺臭架子，上海人仍不失其本來面目。
- 七 北平人重體面，好義氣，上海人重利祿，好投機。
- 八 北平人尙意志，喜孤立，上海人尙情感，能團結。
- 九 北平人必於休息時或僻靜處才吃東西，上海人常在大街上一邊走一邊嚼。
- 十 北平人不一定好吃零食，上海人則很「嘴饞」，並且愛望着飲食店裏的東西流涎。
- 十一 北平人走路一步三搖，上海人走路則能向人家身上直撞。
- 十二 北平人愛的是終日間扯淡，上海人愛的是終日打麻雀牌。
- 十三 北平人雖當孝子送喪時亦多不哭，上海人遇一小不幸之舉，亦常大哭而特哭。
- 十四 北平人不喜侵犯他人，亦不願人來犯我；上海人則愛侵犯他人，但遇人來犯，亦不介意。

十八年一月十六日。

大頭小帽

草帽破了，便到門框胡同（這是北京一個專賣帽子的地方）的舖子裏去買；不幸走了好幾家都沒有合適的，——太小了。我沒有法子，只好多花幾個錢到外國舖子裏買了一頂「外國貨」戴上。但是，門框胡同帽舖子裏的人却都還怪我，他們說我的頭太大了，「七一四」的帽子還戴不上，（就是帽子直徑爲七又四分之一英寸，他們要這麼的叫，想是爲的便利，）那可真沒法子了。中國貨這是最大的尺碼，普通賣的只六寸呢云云。

我也想這是不錯的，記得春天買呢帽也是這樣：中國貨都戴不上，還是咬住牙根上洋行裏買的。自然，中國貨之所以小，和外國貨之所以大，這都是做帽主人的經驗所使然。因爲中國人的頭小，外國（歐美）人的頭大，做帽時是不能不遷就事實和需要的。

但是，也有極多數的中國人，他們本來就愛極小的帽子，戴在一點前額上或者一角後腦勺上。據他們說：「帽子大了，人家看起來要像很傻的。」因此，做帽子的商人也就「投其所好」的

把帽子越加弄小了，——並且這還省材料。況且中國的俗語也說：「十個大頭九個怪，」這更可見中國人不愛「怪」的大頭，而喜歡獐首鼠目的「聖賢豪傑」了。

不過我却聽生物學家和醫學家們說：「人類普通都是頭大腦便大，腦大則聰明。」（自然這裏面也有例外，即如我自己便是一例。）因此，我對於中國人的頭，心裏總不免要擔憂。

附按：在中國做人，凡是稍有特性不能與衆人同流合污者，便每每要被人厭惡；而心性陰險行爲合俗者，反極易得人之同情。至於大有作爲之人，則更爲人所嫉視；而庸懦無聊之輩，乃反爲人所歡迎。這種爲中國人情所須要的中國人，有一個最恰當的比喻，就是正如舊日受了閹割的太監一樣。我們的民族性墮落到這步地位，其悲慘也就可想而知。在這裏或者有人要說：「中國人裏頭，性情不和太監一樣的亦大有人在，吾人不能一概而論。」這話自然也有相當的道理，但是這種「非太監」的人究竟太少了，雖有懿行，其奈「一傳衆咻」之不生效力何？

十五年九月十日。

故宮之遊

故宮開放了，而且賣的是半價票。我呢，是久想遊故宮而不得的，現在遇着了機會，自然不能不占這個小便宜。所以就當了一點東西，抱着滿懷的希望，和一般貴人富翁們一同遊「勝地」去了。然而結果却是大失所望。

因為那在中國各齣小說中，說得莊嚴燦爛無與倫比的甚麼「金鑾寶殿」也破了，說得金壁輝煌如玉殿瑤台一般的東西，兩個偏宮，雖然不久之前，是有人住過的，現在裏面還堆滿了古董和玩器，但也充滿了敗滅的象徵。這種「門可羅雀」的景象，自然是從冷落裏來的；然而有一「雀」可「羅」，又何嘗不可生出「冷落」實行「羅雀」，又何嘗不能恢復其生氣呢？

至於有些宮殿裏面的柱子，樑棟等等要件，雖然外面紮的有蔴繩，塗的有漆料和心紅，有的還上金雕花，表皮共總有一寸多厚，（這是我從牠破爛了的地方看見的）好看得也非常；但是裏面木頭的本身却已經朽了，已經爛了。而且彷彿有許多本身已經朽爛了的柱子，並不徹底的

更換木料，（這也許是當日聖王「痛惜民財」之故，）只在這朽爛的柱子外面，再來紮藤繩、塗漆料、上金、雕花，結果就算是「看起來還很好」而已。

這種只知粉飾外表而聽憑內質腐爛的主張，如果就是中國的甚麼「精神文明」，如果就是中國的甚麼「國粹」，要來「保存」而「發揚」之，那也就不必說了。否則，要救中國，這賣毒藥酒的粉飾匠和裱糊匠，便可以淘汰，而一般喜歡粉飾裱糊的人則尤其可殺。

附按：清朝的皇帝，多半都愛玩古董，建宮室，尤其愛在古董及宮室上刻銘文或蓋印章之類。故所有彼輩之光陰，亦多半均消耗於此中。至於皇帝應理之政務，則不惜任其荒廢。此種狀態均係各清帝之「無聊」所使然，然於此亦可見清代君主之庸懦矣。

十五年九月十五日。

我看國畫

今天無聊得很，（其實是有事情給斃腳住了），我獨自去遊北海。路上碰見一家字畫舖子，便溜進去瞎看，面子上自然是裝得很在行的。我見着極顯眼的有兩幅人物畫，而且又是當代某「國畫家」最近的真手筆。這兩幅畫，一個是行人，一個是美人。但前一幅裏的行人，樣子已經和半邊的「丁字規」差不多了；他的頭和腳間，如果再加上一根拐杖，便恰恰成了一個「三角板」。在那裏擺着。至於另一幅美人呢，則又是面帶病容，瘦弱得幾乎都快要死了。這樣子我覺得很怪，然而到底是「國畫大家」的作品，想來也許有別的深意在裏面。

這種駝子式的行人，和病鬼式的美人，我們在一般古畫中所見的往例誠然是這樣的。古來的事實，我們沒有見到，不必去武斷；但現在的事實却決不是這樣的。那麼，現代一般「國畫家」畫的這種種駝子式的行人，和病鬼式的美人，究竟是寫今呢？還是描古呢？是翻印舊畫譜呢？還是有這種駝子和病鬼作「模特兒」呢？是作畫者理想中的新中國人形呢？還是買畫者的要求如

此呢？不這樣樣便不是「國畫」呢？不如此便失了中國人的特徵呢？我都是不得而知的。但我總怕現在和將來的中國人，會因為仰慕甚麼「國畫家」的大名，把自己餓瘦弄病，脊柱折彎，來合「名人」所畫就的「大典美範」。

又美人者，本是最值得人來贊美的一種生物。在中國歷來的文人個個都喜歡沿用甚麼「桃腮」、「杏眼」、「櫻唇」、「柳腰」……等等詞句來形容美人之美。有人謂果然照此說來，則畫美人直是畫「百果圖」了，這話批評得雖然很刻苦，但實在是對的。

至於如甚麼「洗魚落雁」一類贊美美人的話頭，則更是胡鬧了。因為魚懂得甚麼雁又懂得甚麼牠們見了美人，竟然就會自愧不如得一「洗」一「落」豈不是奇談麼？何況魚本來就不美麗，雁本來也不漂亮，以魚雁來與美人勉強作不倫不類的比擬，尤其是笑話中之笑話了。中國本不乏美人，但可惜從前沒有批評美人的忠實批評家。我們現在在各書中所見的所謂贊美人的爛熟話頭，其實完全都是在辱罵美人。

十五年九月二十日。

多才多藝

「多才多藝」一句話，在人類的「本能」上，自然是極好的批評。當中國古時，你若要做一個優秀的國民，首先便要去修甚麼「禮、樂、射、御、書、數」等必須修的功課。後來時代像是「文明」了些，於是大家又以「琴、棋、書、畫」等事爲評判「才子佳人」的重要條件了。下而至於通俗小說中，作者照例根據住要發揮自己的理想生活之原則，所以也無不特別將該書中的主人翁鼓寫得才多藝多大富大貴了。像如「十七歲中文武狀元」咧，「十八歲做七省巡按」咧……；這便是他們描寫各小說中主人翁的最普通的方式，也是我們見不勝見的舊小說的老套子。固然這種理想是虛幻的，或者是不能實現的，但惟其如此，才更見得中國舊小說家的「天才」和「本領」，也就不必多怪了。

現在大家所認爲「多才多藝」的標準，似乎倒還沒有人規定出來。但是，現代人之求「萬能」的欲望不特不能沒有，而且是只會較古人增高進步的。因此，我就在這裏以我個人的意見，

姑且擬出一個有普通知識的人現在對於「才」「藝」所抱的希望條件如下：

甲 文類

思想，文章（中西），打字（中西），速記，書法，演說，音樂（中西），圖畫（中西），照像，彫刻（中西）。

乙 武類

運動（田徑），拳脚，刀劍，騎馬，乘自由車，開汽車，溜冰（冰旱），游泳，打靶，軍事學（海陸空軍事常識）。

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線裝的書

天又下雨，我不能出門去奔走，意欲找本書看；又想，這下雨天是沉寂悲哀的，應該有點激發的東西來調濟調濟才好。但是達爾文和羅曼羅蘭的著作（這因我現在只有他兩人的書）却沒有一本在這案頭——牠們都在靠牆的一個書架上。我因為懶得起來，只好就近去取荀子來看。而這本荀子可又在一重書的最底下，我也不願白出許多的力氣，替牠把上面的壓迫取去。（好在牠却不受灰的糟踏，或者也許因此便甘受壓迫。）因此，我便從下面去抽；但是，這一抽可壞了，倒得滿桌子滿地下都是書，一蹋的糊塗了。

自然，這是給我的惰性的一个警告；但也許是中國的古聖先賢要後世學子「寓勞於讀書之中」的一番苦心所使然罷。如果真是這樣，我們自然要「五體投地」地感謝聖恩之浩蕩了。——雖然是我心裏總覺得中國的綫裝書，除了每部做一個小書架，或者各自獨占一塊地盤外，（是的，「天然二日民無二王」，聖人已早言之，不過可惜的就是地不應求耳），真沒法子去看牠一眼，只能做做擺設罷了。而且，此外中國有許多的思想和事情，多是這麼樣的。 一六六二。

金錢的價值

A是一個被金錢征服到底了的人，所以關於「拜金主義」的種種表示和行爲他都無一不有。但「相對論」到底很靈驗，在另一方面，早就有B的「德者本也，財者末也；舍本逐末，斯民爭奪。」一類人生觀上的論調在高唱着。若就我個人的環境與情感說，只要在「人格」的條件之下，倒是相當的表同意於A的。不過，處在現在這個「唯心」的「精神文明」的中國中，我們若採A的態度，而將「金錢」看得重一些，這是要被一般「銅臭」論者所詬罵的。但你假如沒有錢，而你却要信仰他們這些學者的「鄙銅」的學說，待到你「上當」「吃了虧」之後，他們則仍然在暗地裏要笑你。

就憑着這個訓示，使我們除了知道：「有了錢你再大倡「唯心」「鄙銅」等學說外，倒還想起了一個合於「聖道」的對付金錢的「中庸」方法。就是你不要把銀幣看得像磨盤那樣大，鈔票看得像國際條約那樣重；但也不要把銀幣看得和銅元一樣小，鈔票看得和廢紙一樣微。最好你看銀幣還是同牠本來的大小一樣大，（即其直徑約爲一又二分之一英寸）你看鈔票還是同它本來的輕重一樣重。這是可以避免一切責難的辦法。

十六年六月四日。

國歌與民歌

國歌與國花是相對等的東西。據說國歌國花都可以代表一個國家的民族性，此話到現在大概還是很準確的。不過有一個不要緊的小問題，就是所謂的「國歌」到底是就形式上說呢？還是就事實上說呢？若就形式上說，中國現在雖尚沒有正式的國歌，但已往形式上所認為臨時國歌的便是卿雲歌。不過這「形式」是可以矯揉造作的，而且有時候「形式」的自身尚不十分清楚準確，更不用問其所代表者的真偽了。（按卿雲歌民衆多不會唱，知識階級中的人雖然知道的，但也不喜唱。）

要求其能免這種毛病的，便只有事實一方面的民歌。可是民歌過多，仍須找出一首最通行普遍的來作代表之代表方可。在以前的北方，蘇武牧羊歌倒是民間很通行的；在南方現在極通行的雖有打倒列強歌，但事實上這彷彿只是兒童們唱的兒歌，不是民衆們唱的民歌。如果更要求那南北各省一致通行的中國大同的民歌，便只有打牙牌一曲可以當之了。（其餘如梅花三

弄及妹妹我愛你等曲，雖也受人歡迎；但實際勢力並不若打牙牌歌之雄偉，因為一般「國民」多不會唱該歌也。所以打牙牌一曲，可以算是中國真正的國歌；中國的民族性亦可於打牙牌曲中見之。

十六年六月十八日。

民衆文藝叢書六種

陳光堯著

啓明學社出版 文華美術圖書公司代售

民衆文藝論集

此書內有著者關於中國民衆文藝之重要論文十餘篇，其第一篇爲編著「中國民衆文藝全書」之計劃，尤有價值。全書約八萬字，實價六角。

中國的技巧文藝

諺語，謎語，歇後語，拗口語等等，均爲中國之技巧文藝。此書對於是項文藝敘述甚詳，現在整理文稿中。

歇後語選錄

此書內有中國南北各省各地之歇後語共一千六七百則，現在印刷中。

拗口語選錄

此書內有中國南北各省各地之拗口語共一百六十七則，現在印刷中。

拗口語研究

此書研究拗口語之一切問題甚詳，計約四萬字，現亦在印刷中。

江蘇民曲選

此書內收有江蘇民間之戀情小曲百餘闕，計約六萬字，現亦在印刷中。

此外著者尚有謎語研究，歇後語研究，及民衆文藝論等書，均在商務印書館出版及印刷中。

洋狗的聰明

據一般人說洋狗是很聰明的動物，尤其是對於偵探上人力所不能辦的事，洋狗則能辦之；所以洋狗的智力之優秀，非中國的一般「吃屎狗」所能企及，自很明顯。在早先，我本來也就知道這些聰明的洋狗們的生活——尤其是食料方面——是很美滿的；不過却沒有十分的去注意這一件不甚重要的小事。

日前遇見友人某君，以多量的人食的麵包喂他的一隻英國狗，於是我乃特別大悟：原來洋狗們的聰明，才是由這好的食料所養成；同時亦並想起了衛生學上「食物的效用」等等學說，但由此推而廣之，假使人去吃禽獸吃的東西，又使禽獸來享受人的飲食；如此，在數十年或數百年之後，則有一部分人與禽獸的智力將逐漸轉移，這預想也是意料中的很有趣的事了。

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男女分校及尊孔

近數十日來的報紙上常鼓吹(註)着說：在現在的廣東等省，已決定在今秋實行甚麼「男女分校」制的教育了。這種提倡在表面上說，不過是要「復古」和「衛道」罷了。論說我們這些「聖道」的反動分子，在理自要對他們出以「反應」；但結果却終於沒有如此者，實因此事的內幕絕不止如其表面之單純。而要最的問題，尤其是這「復古」「衛道」的人，自己之行爲是否不與「古」「道」相遠，使其提議上沒有「矯揉造作」的痕跡，並且其倡此說的動機，又是否純潔忠實，沒有他種自私的「蹺蹊」在裏面藏着假若那「古」也「道」也的命運都不好，而上面我們這種不幸的過慮，竟有部分的成爲事實；我們乃仍冥然無知，和傻瓜一樣的以這些人所說的話爲真，去向他們說長道短，品頭論腳，那豈不反要被人家笑掉牙齒了麼？

註：「鼓吹」這兩字的意思極爲重要，和「記載」不同，閱者幸勿輕視，以下同此。

現在又據各報鼓吹說：湖南的軍事領袖又有提議「尊孔」的通電通給全國了。但我們對此事之不願妄加「可否」也正和上述的道理沒有兩樣。不過有一個重要的問題，須當特別注

意就是倡此說者自己是否「認識」孔子的學說？他又有無糾正國人思想的「資格」？倘若連「孔學」這個題目都不清楚，亦不知思想爲何物，而要妄自勉強逞與趕熱鬧的，也胡亂放些思想學說上的廢屁，那簡直就是「班門弄斧」，「瞎狗彈蚤」，不特現眼露醜，亦且無一笑之價值了。但我們看了八月二十四日各報所載魯何的通電，雖係「捉刀人」所代擬，究竟字裏行間都可證明該原立意人和起稿者之未嘗學問之不認識孔學，實屬可哀可憫之至！茲並分述如下：

1 未讀總理言論，自打嘴巴。該電文開首即引：「竊中國以道德信義爲治，崇孔道而隆孔祀，垂教數千年。先總理在時至爲服膺敬重（註一），固常見諸言論，刊在遺書者也。國人信仰總理，卽當以總理之心爲心，對於數千年立國之根本精神，何容忽視？」一段總理的大帽子來作恫嚇。殊不知總理所贊許的孔學，只是「仁愛信義」等點；至其主要學說的絕對的「階級觀念」，則總理依舊是反對到底的。今讀「尊孔通電」擅自割圖的聲稱（「囫圇」兩字卽舊派人物的惟一本領）「總理至爲服膺敬重孔子。」這不惟不知總理爲何如之人，其侮辱詆罵總理的人格（註二），也就至於無極了。況且該電既認「總理崇拜孔子」一說，可以斷章取義的囫圇

吞下；但是由此類推，三民主義中的民生主義一項，總理早已就正式說明就是共產主義了，該電既是極力攻擊共產主義，自然也就是極力在攻擊總理了。夫總理既當攻擊，則其所謂的「總理崇拜孔子」云云，似乎便又無遵循效法的價值了。

註一：「至爲服膺敬重」六字的意義，非常嚴重，大致至少當和「九體投地」的意思相彷彿，故宜特別注意。

註二：該電末後，且謂「總理學說係本自孔子者」不過，此說也只在相機罵總理以迎合一部分當道的心理耳。

2 提議人胸無點墨，致不能自圓其說。上面所引矛盾的電文，已屬可笑之至。但是該電接着又說：「湘省迭經變故，而秩序未至大亂者，要亦德義在人心，尙足範圍於無形也。」哈哈！該電言未數語，已經就如同病人在垂危時的欲言無氣言而結噎了。你看它既說湘省之所以經變而沒有大亂是因該省的「人心」中尙有「德義」所致；那末，這「德義」何不索性使湘省壓根兒就不要「迭經變故」呢？該「德義」既然不能制止湘省「變故」之「迭經」於前，又何能

「無形中範圍秩序」之凌亂於後呢？像這樣忽東忽西的思想，和不通的文筆，若不是那一「胸無點墨」的人提筆，何能臻此？同時並即就此電看去，可知「擁孔」的旗下，早已閹無一人；其狂叫號者，不過是二三用以盛飯的小醜耳！

3 神經過敏的牽強附會。該電末了又鄭重地說：「孔道興廢，實係民族存亡。」呵呀！我真不想孔道原來竟有如此大的效力。當在滿清末葉，尊崇孔子也就不算不熱烈了，（事實如何，想來大家尚還記得，故不舉例證明；）但是越熱烈，却不能挽救其國祚的日益垂危，直到最後，且竟不免於亡國大吉。至於他們全體民族的流離淪亡，那更不必說了。然而藉孔道以發興民族的例子，我們却並沒有見過。所以雖不必說孔道可以亡國，但民族的興衰，却實不在此。若真要發展民族，仍然當從種種的事實上去努力，想單憑這一個虛玄幻渺的麻醉料——孔道，那是絕對不可靠的。不謂擬該電者之空虛欠通竟一至於此，未免牽連的使我們這些反古分子，同時倒要為一般吃古文（因該電即係古文體裁）飯者之「生路」悲了。

4 心跡意願之各相違。以上所引，都是該電的矛盾處，其情形正如耍把戲的狗兒「自跳

圈套」一樣。但是，此外我們還有一個結論：就是無論這種提議的內容如何，終究總和它在表面上的形跡或將來的願望，都適得其反，這却是絲毫不爽的斷定。因為假使該提議人懷有他種的「用心」，並非真正要「尊孔」，這便是提倡「尊孔」說者的心志和其形跡之相反了。不如是，即使該說者「尊孔」的動機非常忠誠；然殊不知孔子的思想所最痛惡的，正就是現在報載正
要尊崇他的這一流人物。（如當時孔氏之痛惡三家，即是明例。）要是孔道果真有一日竟實行了，則現在一般要拍他馬屁的人，第一便先在被汰除之列，其甚者或竟不免要再蹈少正卯被殺的覆轍也難說定。這豈不是提倡「尊孔」者「尊孔」反以「拆」自己之「爛污」，踢自己的草料籃子和猪食槽麼？

5 尾言：本文說到這裏，忽然記起唐朝張昌宗的信徒近人張宗昌其人者，他以狗彘不食的爛皮囊，却也要時時鬧些「尊孔」一類的把戲。我常說他若不是「貓哭老鼠——假慈悲」，便是「小孩騎老虎——不知好歹」。所以我們也很願望現在所謂一般「革命」的（據傳聞是如此）將領們，不要像張宗昌這樣的毫無靈性才好。

十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男女的改裝

化裝本來是一種美的表現，所以他是一種藝術。至於男化女裝和女化男裝，這更富於美點，自然更加是藝術中的藝術了。不過男女互扮的化裝法，似乎用在遊戲一方面要適宜些；如果特意以這種化裝法來表現藝術，——如戲劇上男飾女角和女飾男角之類，則男女的「個性」已顛倒，反倒不成爲藝術了。

這種男女改裝的辦法，大致要數中國最爲盛行。在理想上說，有許多古今來的小說，便都喜歡採用這種說法。例如什末「公子男扮女裝逃難」和「小姐女扮男裝取功名」一類的敘寫法，這不但人人見慣，而且都成爲歷來一般人作小說的熟套子了。此外在事實上，則又有許多男扮女裝和女扮男裝的優伶，他們也都是天天在過着「矯揉造作」的和自己個性相反的異性生活。

但是，中國舊小說裏所說男女改裝的話，完全是荒謬的，而且是絕對不會有那麼一回事的。

因爲現在男女間的分別已經很小且很含糊了，但我們偶爾遇見改裝異性的男女，（如戲劇演員等）聽其言，觀其貌，察其舉止，尚且知道他們的虛偽。早先男女間的分別很大很嚴，一般作女人的人大致都要蓄髮穿耳纏足，而且還要終身藏在「深閨」裏，不與世人相接觸；所以那時的女人身體瘦弱，性情怕羞，舉動幼稚，行走蹣跚，處處都和男人判若水火。以這種樣子的男女來改裝異性，雖鬢子瞎子亦不能騙過，更不用說是眼明耳敏的普通人了。可是一般舊小說的作者，却將此事還說得津津有味，彷彿「像煞有介事」一樣，這不是他要欺人，簡直是在騙自己。

至於舞台上的男女演員的化裝異性，尤其是胡鬧了。他們的這種動作，無論爲出於自動或被動，其目的必處處摹倣異性，使人家不疑惑他爲矯裝，這總是毫無疑義的。然事實却不如此，這種僞飾的男女，却沒有被人看不破的。這也就如同牛本不能裝羊，羊亦不能裝牛，現在却偏要以牛裝羊，以羊裝牛，其無聊無意識也就可想而知了。至於男飾女角和女飾男角都能裝得惟妙惟肖的人，雖然中國也是有的；但這種工夫却非有若干年的精心努力的摹倣練習不可。就算是練習會了，但這個人却成爲一種舉止古怪的怪人，和精神有病的病人，更無所論於藝術不藝術了。

中國舊小說中所說男女互扮的話，和一般舞台上所演男女互扮的戲，雖然是荒謬的，是胡鬧的，但中國人的嗜好却就喜歡這一套。所以一般中國的舊小說就不妨把這種「男女互扮」的鬼話永遠的說着，一般中國的舞台也就不妨把這種「男女互扮」的把戲繼續的演着。古有「畫餅充飢」一語，雖是比喻作事之不可靠，但亦未嘗不可作此解也。

十七年九月九日。

光堯雜誌四種 陳光堯著

啓明學社出版 文華美術圖書公司經售

新文字運動史料集

此書係集近三十年來國人鼓吹改革漢字之言論多篇而成。全書約十餘萬字，現在印刷中。

漢族姓氏研究

此書研究漢族姓氏之一切問題甚詳，爲姓氏學中之第一部著作。全書約四萬字，現在印刷中。

建西安爲陪都論

此書詳述西安在我國歷史，地理，政治，軍事種種方面之關係，及可爲陪都之理由。全書約七萬字，現在整理中。

西京之現况

此書內分二十八門，西京之現况俱備於斯。附文十篇，並插銅版圖像多種，極便閱覽。全書約八萬字，價七角。

陰陽體與太監

國立北京醫科專門學校生理學系諸先生大鑒：

素仰大雅，甚爲欽佩！茲有一事相陳，卽鄙人以爲男女生理學之研究固極重要，然今後此事之研究資料無窮，儘可隨時搜求，故此問題在研究上尙無若何可慮之點。惟有中性類（或稱爲不明確之屬性）生理之研究則不然。蓋陰陽體之人從來卽甚缺乏，不易多見；而現在清室所遺之一部分太監又將死亡殆盡，今後自然更無再製造新太監之理。研究之資料既少，研究之問題遂亦成爲大問題矣。

然而此項中性人生理及心理之研究，皆至爲重要。無論其在實際上用處之多少，但其學理上之價值，固仍與普通男女兩性之生理及心理學相等，或且駕而上之亦難說定。故鄙意以爲貴學系今後對於此種中性類之人，極宜設法徵求（可仿藝術學校徵僱「模特兒」之辦法，所費亦極有限），以供生理及心理學上之研究。如是不特與諸先生個人有裨益，並且於學術上亦甚有供獻也。但未知諸君高見以爲何如？

專此敬請台安！

七·九·廿六，陳光堯謹啓。

歪詩十三首

一 我手裏拿着鈎

我手裏拿着鈎，

背上背個爛背篋；

廢紙我也要，

乏煤我也收。

二 我要駁我要罵

我要駁我父親我就駁，

我要罵我朋友我就罵。

我是一個不顧世情者，

我的口要怎麼就怎麼。

放言集

三 求光明的撲燈蛾

我們才點着了燈，

撲燈蛾兒就來了，——

都是來送死來了，

牠們總要把性命送給光明。

我就愛這撲燈蛾，

也喜歡旁人愛這撲燈蛾。

四 又出日頭又下雨

出日無雨是天晴，

下雨無日是天陰。

101

我就愛又出日頭又下雨，
因爲這可以把界限棄掉了。

五 到文豪之路

詩從放屁得，
文自胡說來。
要想成文豪，
此言記心懷。

六 廿二歲述懷

1

我們要移山，
我們要填海；
還要殺開一條血路，

走到光明的所在。

註：「移山」「填海」仍是「愚公移山」和「精衛銜石」的堅忍耐苦的原意；
並非英雄思想。

2

我們要入水，
我們要高飛；
愛的是科學，
打的是玄學鬼；
信的是「唯物」，
不信那「唯心」。

註：「打玄學鬼」是轉用胡適之先生語。

3

我們愛積極，

我們愛猛進；

還要征服一切自然
造出物質的文明。

4

我們愛公益，

我們愛真理；

只要問過良心，
不顧一切非議；

人縱不諒解，
也要幹到底。

放
言
集

七 戲擬月娘怨

1

奶河裏的銀波又湧上來了，

月亮說：日哥你的面怎麼不給我一瞟？

你偏要在「夜」裏才出世，

我醒來了，你却去睡了！

2

我不怕人們的指罵唾棄，

始終真誠的惟一愛你。

我沒有你便沒有了生趣，

也沒有了保護與憑依。

3

放 言 藥

有人說造物主不讓我們相見，

但這是我絕不害怕的。

我們可以自由的打破了這界限，

不然，你我便是兩個懦者。

4

一〇四

我夜夜夢裏夢見你美麗的面龐。

清明的目光，仁和的心腸；

在夢裏也歎息着說：「這又是夢喲！」

不知道你心裏對我又怎麼樣？

十七年九月二十日。

裹脚與包脚

周作人先生在貢獻四卷七號裏，有一篇裹脚與包脚的文章，答覆指正我前次在談毀身主義一文中所說：「周先生引喃喃錄中男子裹脚之說或有疑義。」我才知道當初我將周先生的意思給誤會了。

不過據我的經驗，當數年前我在北平時，我們家裏用的有一位「門房大爺」，他不但穿的鞋子窄小，襪子窄小，（這是布襪子，不比所謂的「洋襪子」可以鬆開，）而且布襪子裏面，還有一種很窄的軟布條子纏繞在足的前端，以使其狹小。據他說：「不這樣，足指便要像鴨子爪子似的鋪開在地上，很不好看。」

此外，北平有許多男子和天足的女子，他們和她們似乎也很愛穿窄小的鞋子和窄小的襪子，自然亦誠如周先生所說。但這裏面還有一種人，很喜歡在窄小的布襪子外面再套一雙「洋襪子」，至於冬夏冷熱，一概都不過問。其所以要穿「洋襪子」者，為的是在求「時髦」；其所以要在「洋襪子」裏再穿一雙布襪子者，為的是在「時髦」之中，還要使足不至於放大。「不好

着」如「鴨子爪子」似的也。

我自己見過的事實是這樣，周先生文中所說周先生見過的事實大致也是這樣；於是我就以為周先生解釋喃喃錄文所說：「原來男子的裹脚自明代已然」中的「男子裹脚」就是我和周先生在北平所見的這種男子裹脚了。

我和周先生所見這種男子之裹脚，雖然不像舊時纏脚的女人要使足部弓彎尖小，故將足指要壓在足底下，並且連脚跟也要包在「脚帶」裏；但他們的裹脚，實在和有一般男子之以方塊的「包脚布」包脚不同。因為以方塊的「包脚布」包脚，目的在使襪子不易污損，並不是要使足的前端狹小。而且這種「包脚布」只要外面穿的襪子大，它在襪子裏是以可鬆開的，絕不像「門房大爺」足上的布條子，和舊時女人足上的「脚帶」纏在脚上，不能有所活動寬鬆也。再反過來說，只要穿的鞋子窄小，鞋子窄小，（尤其是布的）就是沒有「包脚布」在裏面，其脚之受損和身體之被毀也如故。（註）

註：上面的話都是比較着說的，嚴格的說來，這「包脚布」自然也是毀身的工具之一

種，閱者如以我爲代「包脚布」辯護則誤矣。

所以如果就狹義說，不但中國有鞋襪階級中的男子沒有天足天身，（對毀身說，下同）就是周先生曾經說過有天足資格的日本人，他們有「足袋」階級中的男女們，天足天身恐怕也是不多的。真正十足的天足，其惟日本的或其他各國的，乃至於中國的農夫們有之，因爲這些農夫自出娘胎以來足上很少有束縛也。如果又就廣義說，不但日本人都有天足天身，就是中國一般用「包脚布」包脚的「文雅分子」們，也未嘗不可以稱爲天足天身，這因爲「包脚布」尙不至將他們的脚包成肉粽子肉佛手似的也。

總而言之，用方塊的「包脚布」包脚固屬毀身無疑；但穿布質的小襪子和坤式的男鞋子，其毀身恐怕還在用「包脚布」包脚之上。現在的一般喜穿布質小襪子者無論矣，惟有許多愛穿坤式男鞋子的人們，其間有一點小聰明的，自己還很喜歡根據住甚麼「衛生原則」去攻擊一般女子們的着高跟鞋，以自鳴其腦筋新穎，思想正確，然其實，這種人亦正纏布條子着高跟鞋之流耳。

十八年一月十日。

附 周作人先生的裹腳與包腳文

陳光堯先生在談毀身主義（貢獻四卷之二）上徵引我的舊文，說到中國男子裹腳，同時又表示疑義，就是喃喃錄的原作者或係指男子之以方塊的包腳布「包腳」而言，並非真是裹腳。這所說當然是很對的，在我的舊文裏也就明明說出：「原來這些男子都有一種甚麼布裹在腳上，使之狹小以爲美。」並不相信他們真像林之洋一樣把腳纏得如水紅菱。明謝在杭的文海披沙卷五論纏足的一條上有這幾句話：

「墨莊漫錄謂始於管娘，庶幾近之。而世猶以樂府有「雙行纏」之語，李郢明「金壓綉鞋」之語爲疑，不知古人但不弓彎耳，未嘗無纏終日跣足也。如今男子皆有裹脚，豈得爲纏足左券哉？」

其實男子亦但不弓彎耳，包之與裹既無甚區別，裹之與纏亦相去幾何？即不用長縲而用方塊的布，其結果同使乾脚坤化，指疊底平，狀如蠶蛹，赤足行地板上，以踵椎地，不能成步，此種男子

蓋習見不鮮，謂之毀身，與女子纏足同列，誰曰不宜？至於或包或纏，或縱或方，或但狹尖，或至弓彎，不過方法之異，程度之差耳，並非別種類也。中國人蓋喜欣賞人工的小脚美，（不佞愧未能），故男女各裹其脚，鄧之誠先生骨董瑣記上云：「婦女裹足盛於元，蓋以別於胡俗，」恐未必然。

十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北平。

光堯散文集六種

陳光堯著

放言集 獨行集 燈蛾集 砥柱集 輝日集 明月集

以上六書，前三種各約八萬字，每冊實價六角。後三種在集稿中，將陸續付印。劉半農先生於民國十九年，為放言集所撰序文，曾批評該書云：「處處都留着努力的痕跡，沒一句沒一字不是用全力寫出，從沒有信筆一揮的地方。」觀此可知各書之內容。

啓明學社出版
文華美術圖書公司經售

介紹到四川去

我對於不論一切甚麼，向來沒有「惟有我的好」的主觀見解，（但也並不以為惟有我的壞）單獨對於我幼時居住的四川一帶地方的風景氣候等等，始終總不免於要迷戀。這種迷戀其實也可以說不是「惟有我的好」的主觀；因為我並不是四川籍的人，所以自然談不到甚麼「自贊自譽」的嫌疑。

我為甚麼要特別迷戀四川呢？因為北方的氣候地質都太乾燥了，而且人民生活也苦得很；廣東等處的氣候又太熱了，而且地質又極潮濕，所以這些地方都令人難得久住。江蘇的南部和浙江的北部，雖然氣候很好，但除過浙江，江蘇省內並沒有美麗的山水風景可以給我們欣賞。即以蘇州的虎邱山說，據我看來，簡直便是一個大些的土堆，不知它的美在何處。然而虎邱已是江南極有名的勝景，則其他無名的江南風景之，無何等特殊美點，更不用說了。

論到四川就不然了：那裏不但氣候好，地質好，山水好，田園好，並且連風俗人情也很不壞。

所以要是領略過三峽峨眉的風景，或是嘗試過成都附近的氣候的人，說不定對於江南的一切也要生冷淡，（依我的直覺：覺得看江南的風景，有如吃單味純甜的白糖一樣；看四川的風景，有如吃複味的五香燻魚一樣。）至於李白咏成都的詩云：「水綠天青不見塵，風光和暖勝三秦，」則更成爲餘事矣。

反過來，你要是看看北方的灰沙，粵桂的潮瘴，和鄙薄已極的滬漢（尤其是漢口的）等處的風俗人情，還有一部分粗蠢浮燥的江北人，一部分魯莽質驢的山東人（自然這都是就一部分的情形說，如清時的阮原王、念孫等便是江北人，孔子、孟子都是山東人），在在都會顯出四川的優秀。所以我覺得四川實在是全中國內最適於居住的一個大公園，也是最適於享福的一個安樂窩。（雖然說四川年來常常打仗，但「打仗」是中國近年各處的普通情形，故不足爲病。）一般愛「自然美」的藝術家、文學家們，固然宜於到四川去培養靈性；就是抱享樂主義的富翁、情侶們，也宜於到四川去安享幸福。

不過就是那裏沒有占到交通方面的「地利」，東南既難吸收太平洋上之風氣，西北又有

喜馬拉亞山及崑崙山之障隔，直彷彿被人扔在一個盆窪裏面了似的。（四川本來就是盆地。）因此，致使當地的人民雖有極高尚的智慧和極通達的見解，而無好的教育文化，和可以改善自己的外來思潮，這確實是不敢勉強爲四川恭維的。假使四川和江蘇兩方面全部的地盤易地而處，別的不必說，我相信四川一定可以因它的山川之美，比江蘇多產生幾大批的藝術家和文學家出來，而我所以要介紹四川給大家的意思也就在這裏。

十八年二月十四日。

中國的廟宇

人人多以爲廟宇是宗教制度下的遺毒，其實廟宇又何嘗不是商業主義下的一種變態的商店——或者說是不掏資本的騙錢生意的竹槓公司更爲確切些，而在中國的許多大廟宇尤其是如此。所以如所謂的「城隍廟」者，其實本應該稱爲「城隍店」，其主持道士自然也應稱爲「老板」，小道士們不必說自然都是學「生意經」的學徒。蓋「名不正則言不順」，凡「求甚解」者均必作如是觀也。

現在就請先將一切廟宇構成的原因說一說：廟宇固然是一種商店，但與商店也略有不同的地方。就是一般普通的營業，大自大公司，小至於路上的負販，只要不是大盜小竊，其營業人自己多少總要出些資本來經營。但廟宇就大大的不然了。在最初簡直無廟宇的時候，先就有本地方上少數窮極無聊的著名的無賴流氓，愆意挾持上一股荒謬昏頑的無知愚民，藉着修廟祀神的假招牌，向各處斂錢募捐，以便自己從中漁利，於是廟宇便就造成了。但這廟宇終於只是這般

無賴流氓吃了錢財後，門中排洩出來的一種渣滓而已。

等到僧道進門，廟宇裏的一切由他們主管之後，這般僧道之可以正大光明的藉着幾副泥人木偶，千方百計的變本加厲其招搖詐騙，更如同已婚的女人與其丈夫作性交一樣，不足希奇了。此後由老和尚道士將其自己一生騙錢的祕術絕學，傳授給小和尚道士，再傳給孫子和尚道士，以至於無窮盡的相傳相受。有此長期間的訓練研究和發明，自然是一代勝過一代，洎至今日，自然此輩騙詐盤剝的手段更加精明神妙得很了。

現在的一切廟宇和管理廟宇者之唯一的最大目的是什麼，一言以蔽之曰：不外騙錢自肥（註）而已。這種騙錢的方法，詳情我們局外人固不得知，但就極顯著的大端來說：第一就是上面已經約略說過了的利用種種的名目或機會（如迎神賽會修繕廟宇之類是），無孔不入的向各到處去敲詐募化；其甚者或竟有將募化來的「布施錢」拿去吃喝嫖賭，以報答上布施的「善男信女」們敬神信佛之熱心者。第二便是完全詐騙化的營業，例如敲索香錢，在廟中大開香燭店，香客送來的香燭又轉售與後來的香客，略有損傷的香燭加以改造後又拿出來賣錢，以及

添加神像（此即「鬼神店」中之貨品或原料），以增各方面之收入。諸如此類的盤剝法術，我們所知所舉者不過其鱗爪而已。

註：僧道騙錢的手段，真真令人可驚。而且此輩騙了巨款，並不犯罪。例如在北方北平西便門外之白雲觀，（此爲北平最大廟宇之一，且有極長久的歷史），於每年春季例有廟會。屆時該廟道士即以硬紙所作之大金錢二枚，懸於該廟前一大乾池中的橋洞下面，詐稱凡進香或逛廟者如能以銅元擲中紙金錢之孔，本年內即能幸福無量云云。但該紙金錢之孔，與來客所立地位，適成一斜線，所以雖擲數百千枚銅元尙難一中。於是一般「求幸福者」及好事者之銅元，便如雨點一樣的送入於該廟道士之囊中。每日約有百元之收入，廟會散後共約可得數千元云。

此外廟宇還有幾種附帶的職責和作用：第一種就是本廟宇中的和尚道士，可以藉着「管理香火」的名目，漁色一般進香的婦女們，這種惡習慣，在中國各舊小說中已無書無之。第二種是廟宇可以作一般情男情女的介紹機關，（介紹男女俗語謂之「拉皮條」）因爲許多香客

中秉忠誠進香的人固然很多，但目的不在燒香而在「瞞我意中人」的男女們也很不少。第三種是廟宇可以作一般爲非作歹者之聚託所在或產生機關，蓋因中國古今來歷史上由僧道變爲盜匪者爲數極多也。又如河南少林寺的和尚，自唐以來以技擊刀槍著名於世；但從種種方面察看他們的練習技擊武事，並非是爲的要強健自己的身體，所以我們就不知道他們的練習武事之目的何在。若說他們是爲保護自身呢，但自保者必其自身有可以招人冀希之財物，然後才有自保之資格，否則便是無事自擾，惺惺作態。出家人既已出家，而又從事於錢財之聚斂，更不異自打嘴巴自畫口供矣。

至於人人所目爲僧道的惟一之職責「敬神祀鬼」等事，不特不是這般僧道的附帶職務，並且也不是這般僧道心裏所願意做的勾當。（按：僧道對於鬼神，本來較一般大科學家還要明白些，因爲「泥水匠拜佛爺——自己心裏明白」也。）只因爲吃喝嫖賭等等嗜好之燃燒，致他們不得不利用「敬神祀鬼」做幌子，在面子上勉強來敷衍罷了。但好在那般窮富的燒香者，自己也都有的無處花消，自願受騙的冤錢，故他們受僧道之欺，自然亦不足惜。不過被冤屈者乃

在此立在中間的無知覺的泥人木偶，又無人代其鳴屈伸冤，殊爲可悲耳。雖然，假使這些「神」而有「靈」，我敢斷定它必要先處這般僧道和燒香信佛的「善男信女」們以極刑，更必請遣火德星君來焚盡天下之廟宇，務使此輩鼠竊狗盜的和尙道士，不得再藉自己招搖詐騙而後已。因此，所以我個人並不仇視這般所謂的「鬼神」，因爲他們都是被一部分人類宰割而無抵抗力及反抗力的「弱者」；我所盼望的只在這般「鬼神」之有「靈」有「知覺」而已。

十八年三月八日。

中國的醫藥

中醫中藥均爲中國學術範圍內之事，論中國醫藥之得失，而不奉本國國學爲繩墨，是「數典忘祖」之論也。故茲篇立論大意，全以中國固有之學說思想爲根據，特先聲明焉。

孟子曰：「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此至理名言也。吾人觀於此次中醫中藥界之被社會人士所諷譏，乃益信服其理焉。何則？蓋中國醫藥，吾人固不必謂其決無半文之價值；然自古迄今數千年來，當其事者只知藉中醫中藥爲騙錢吃飯之術，既不知研究不能發明其新的學理，而又不保守傳演其舊有的醫術。職是之故，遂使中醫中藥在古來已經人發明出來之一二分價值，（學理及功用）至今竟被一般不肖之後人傳失殆盡；而現在所謂之「中醫」「中藥」遂亦淪爲「徒具虛名」之空言及廢物矣。

此種事實，不僅爲一般有識者所共鑒，且中醫中之明白人亦皆知之。吾人且無論「空」的「不可見」的中國醫學之優劣爲何如，即以「實」的「可見」的中國醫生之人材程度而論，

已可斷定現在之此種中國醫學爲不可靠矣。蓋向來一般操中醫業者，什九均爲江湖上賣嘴謀食之輩，彼等對於醫學既無興趣，對於救人尤不在意。所以不學無術之流氓，或不大識字之文瞎，亦可以開方行醫；昨日不解醫理者，（雖然此種醫理尙且是不大可靠的），今日尙無聊賴，或爲經濟所困，亦馬上可以懸壺問世。至於以研究學術救治世人爲職志之中醫，誠恐千萬人中不二得也。

昔孟子有言「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今一般中國醫生之人材如此，自然難怪其對於中藥之藥性輒誤解誤用；對於病人之甲症則治以乙法，乙症則又治以丙法，反覆地「錯症下藥」以爲之矣。此種醫生之行醫，直無異於賣卜測字者之所爲；所以服其藥方，僥倖者正無異於吃香灰喝白水，（按：一般小疾人身亦有自愈之能力），不幸者且直等於服毒上吊。在病人求醫之目的原爲救命，而今乃反以促其速死，又何爲耶？在醫生治病之目的原爲騙錢，而今乃連上當病人之生命亦一併結果，其「罪」誠「不容於死」矣。

況中國醫藥中之野蠻駭人者，尤非常之多，例如甚廢「人中黃」（卽屎）能瀉熱去毒，「人

中白（卽尿）能降火清瘀，「金汁」（卽糞清）能瀉熱去毒，「童便」能降火清瘀，「月水」（卽月經）能解箭毒，「人胞」（又名紫河車或混沌皮）能大補血氣，臍帶能止瘡又解箭毒，「五穀虫」（卽糞蛆）能瀉熱療疔又肥小兒，「明月砂」（卽兔屎）能明目殺虫，驢溺能殺虫又瀉，白馬溺能殺虫消癥又瀉。以上各藥（？）及藥性（？）均見本草從新卷十六至十八。此等藥品（？）雖極野蠻荒唐之至，然因一般中國人要吃牠們之故，反命以種種極美雅之名稱，令人可笑，亦復可歎。

此外，尚有如以男子之包脚布及女子之裹脚布（且均要極舊極穢者），浸水給人吃以醫霍亂，以饅頭醃被殺頭者之熱血給人吃以醫癆病及噎病，在尿壺內煮肚子給人吃以醫癆病，用陳年尿盆內之鏽泥醫口瘡及牙齦，附子（中藥名）要用尿浸，人身上之一切器官均可入藥等等。兼以中國地方又大，此等野蠻勾當，一處尚有一處之特殊花樣，故吾人卽使竭一生之力，恐怕亦難道盡。何況上述各藥（？）據說還是百藥罔效醫生束手時救命如神之靈劑；然則，中國醫藥之是否有價值，更可想而知矣。（又按：歐洲古時雖亦有「月經可以補身」之傳說，但不久一般人卽知其妄，不再胡鬧矣。）

至於西醫，吾人自不能謂其已爲完善盡美之醫學，亦不能謂其中決無少數之庸醫；然就西醫醫生人材之培植及資格之限制二端言之，實已較中醫可以令人信任者多多。蓋凡研究西醫專學者，必先具有中學畢業之程度。（如依中國現行之學制，由發蒙至中學畢業，須讀書十二年。）入醫學校後，仍須有六年以上之專門研究及實地試驗。（中國一般醫校中，且須兼修中醫學。）然後方能行醫。至於一般西藥之藥性，則更非經過科學上種種精確無疑之化驗，不能斷定其功用。此較一般中醫僅憑古來少數偶然之事實（即病人服藥後之病狀）即盲斷其藥性爲如何如何；而後人又復將此盲斷之藥性世相訛傳，其相去奚異天壤哉？

今者二三憂國之士，目覩斯狀，驚心動魄，乃提出「取締中國醫藥」之議案，冀使今後國人之生命，不再爲此輩騙食無學之流氓中醫所誤，此不僅爲全國人民公共之幸福，而亦中國醫藥自身之幸福也。何則？蓋素來一般不自愛暴棄自甘之輩，若無外來之重大刺激，彼必終身不知發奮自新，更不能有所建樹。此次反對中國醫藥者之提議「取締中醫中藥」，正爲此輩不肯中醫迷夢中之一當頭棒喝，爲中醫之自身計，固亦可深自慶幸者也。

乃此輩盲目之中醫智不及此，且反認德爲怨，一則曰：「中國人購用西藥則金錢外溢爲亡國之道。」再則曰：「提議取締中國醫藥者，曾受西藥商人賄賂六百萬元。」云云。殊不知醫藥與書籍同屬於文化品範圍之內，性質與其他一般之商品絕對不同。倘中醫對於中國醫藥能發憤研究，努力發明其新的學理，並設法使其「實際」之價值及信用均能駕西方醫藥而上之，則中醫中藥且將不脛而走，不翼而飛，以遍於全世界，不但中國人自願採用，即全世界人亦必共同信仰之矣。

然而，一般中醫之惰性已成，對於此種實地研究學術之工作終不屑爲。故惟有忌西醫，罵西醫；且進而欲人人均來信仰中醫，排斥西醫。此種妄想，直無異於奪人之飲食而強其吃大糞，又烏得不受人拒絕耶？且中醫自己對於醫學既不知研究，無所發明，而又反對他人對於醫學之有研究，有發明者，來治彼所不能治之症，此更等於以全國人民之生命爲彼一己之私產，而隨便可以處置，故雖謂中醫爲「要命之閻王」，誰又曰不宜？

總而言之，西醫實，中醫虛；西醫爲科學，中醫如鬼話；西醫日有進步，中醫則日形退化；西醫日

漸發達，中醫則日就衰微，此爲人所共見之事實。優勝劣敗，向爲「天演」之公例，則中醫在淘汰之列，自無疑義。然改過自新，發憤自強，亦所以圖存之道。故吾人爲愛護中醫計，仍甚盼當局對於現在之中醫，^也中藥加以嚴厲之取締，藉以警其愚頑，震其昏憤。在中醫自身尤宜深自猛醒，移其忌刻西醫之心，爲研究醫學之用，改其「怨天尤人」之見，爲「獨善其身」之策，則將來亦不無些許之生存希望。非然者，中醫只知尤人而不自責，只有自譽之虛言，而無實際之成績，是乃「舍本」而「逐末」，飾標而蝕本，雖欲中醫不亡亦不可得也。

十八年三月二十日。

發明家

「發明家」誠然是人類中極神聖可以令人欽羨的優秀份子。有許多人一心想要做這「優秀」的「發明家」，雖說不無多少虛榮心，但也未嘗不是一種向上心。

不過這裏面也有流弊，就是有些「聰明」的人，自己昧於「成功與努力二者永遠成正比例」的原則，以為「發明家」是「可坐而得」的東西。故雖想做「發明家」，而對於做「發明家」應有的種種勞作，及其前後應盡應負的全盤責任，却以為太得費力，太不合算，而不肯做（其實他也不能做）亦不肯担負。

這種情形，在這素來不會「發明」的中國人中則尤甚。所以一向長眠在棺材裏的萬事不「知」亦不「做」的朽骨頭，一旦遇到墓子外邊有某種可乘的有利的機會，它便也陡地從棺材中跳將出來，（有的且不能跳出來，只能在裏面發話）說這論那，爭此奪彼，兇兇然大有「此物吾心愛，請君留下來」之概。

其較爲幹練者，也許在跳出棺材墓子之後，還能從人間東抄西襲上一點極膚淺的，如「肚子餓了必以食物來救治」一類的知識，自己再略略加以「不消化」的形式上之變更。這便可以算是他「多年精心的研究，並且經過許多次的失敗，而最後才成功」的「發明」，並且是以「呈請政府註冊給照」的他的「專利物」了。

這種「不出本錢做生意」的「發明家」們，如果目的只在想社會上的人「口頭」上稱他們爲「發明家」，那也倒還罷了。可惜這般人想做「發明家」的心過於熱，而對於做「發明家」的工作和責任却又全不注意，因此就不免要發出些「假學術以自私」的話頭來。這樣，但他們自己眼望欲穿的「發明家」的頭銜得不着，而且反落得大家不信任，大家都討厭，就未免可惜得很了。

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留學生

中國的事事都不如人，要救這種弊病，惟有極力捨己之短而去取人之長。所以官費派遣學生或私人自費到各文明富強的國裏去留學，以便帶些「它山之助」回來救治自己，這是「謀國」的要策，是不必說的。

不過這官私費學生留學的動機，原來說的都是去取「人家之長」，並不是我們「不恥下問」的美德；所以這種留學生的自身，並沒有甚麼光榮體面之可言。要是再刻苦一點說來，凡是專門以「派遣留學生」為教育政策的國家，其留學生便是其國之恥辱；反過來說，凡是外國留學生多的國家，這種留學生便為其國之榮譽。

中國年來官費派遣或私人自費到各國去留學的學生，認真求學的固然很多，但目的只在買「洋資格」打算回來賣「洋招牌」的也大有人在。這種單買資格的留學生，在外國大半都如喪家之犬；但一回到本國，便立地成了神聖，他們自己也是願盼自大，得意非常。此正所謂「商

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後庭花」也。（按：我國歷年來江蘇浙江兩省的留學生最多，確爲一極好之現象；但其間這種人也很多，未免爲一遺憾。）

但我的話，並不是說中國的官私費留學生自己爲失策。我以爲中國今後還要大派特派學生到外國去留學；不過在留學生自身，不要把他們「留學的真意義」弄錯了或誤會了便了。如果他們回國後，「光榮」「得意」都實在在肚子裏裝不住，我希望他們現在暫忍須臾，等到外國學生到我們中國來留學的多了的時候再發作。

十八年六月二十日。

女子參政

女子參政，這是我最贊成的一件事；但我反對女子只要參政，而不講究參政的能力和學識。這裏說的參政能力，並不是一般政客們所擅長的做官術；參政學識，也不光是什麼政治經濟和社會學之類的東西。前者是說的參政的本領和實力，而首先女子們自身的一切，尤須能完全自立自主；後者是說的女子們要在書本之外，並能明悉社會上的一般情況，尤其要極力和下層社會的民衆們接近。

這因為中國的女子，向來多半都是男子的附屬品。第一，在生活上，中國女子就完全要靠男子們供養；而且人人所共有的一切人生問題，中國女子也全要請男子們代決。她們自己切身的事項，尚不能自立自主，更何能望其治國治人！所以這種事事要靠他人的中國女子，是絕對沒有參政的能力的。

不但此也，中國的舊式女子，多半都是成天潛藏在「深閨」裏，終身不與世人接近，而女科

子呢，大半不是終日在貴族社會或奢侈社會中討生活，好的也不過在學校裏或書本裏，研究一點空幻的不徹底的政治學理罷了。這幾種女子，既不明悉一般社會上的實在情形，更不知民衆爲何物。以這種女子來參政，不是根本參不到政，便是僥倖的參了政，自己却是對付不了，結果仍然是教男子們把政權完全奪了回去。

但我的意思，並不是說中國的女子永遠不能參政。假如中國女子在運動參政之先，就有一種良好的預備和訓練；將來她們參了政，有時候說不定比一般男子執政的成績還會好些。關於中國女子運動參政的預備，據我現在的見解，以爲最不可少者有下列幾個條件，就是：

- (1) 女子的生活須能獨立，不必一定要仰賴丈夫。
- (2) 凡與外人接洽，女子須能出頭，不可養尊處優。
- (3) 女子要能明悉一般社會的情況和利弊。
- (4) 女子要能和下層社會的民衆時常接近。
- (5) 女子要有一般世故老人的知識和經驗。

(6)不可有中國舊日婦人孺子的幼稚行爲。

(7)要有經濟和法律上的知識，要明白國內的政情。

(8)要具有相當的外交常識，要明白國際間的情況。

這因爲政治是一種治理衆人之事的事業，所以凡是要參政的人，預先必須要研究如何治理衆人之事的法術；然欲治理衆人，則尤貴先能自治。我常說：作政治要人，要以有「平民」的資格爲原則。這就因爲民衆能明悉民間的疾苦和社會的利弊；以「治於人者」的民衆來做「治人者」的政治家，自然可以「知己知彼」，不致有所隔閡。試觀古今來歷朝開國的帝王，個個都是英明絕頂的人物，但個個多是「平民」出身，即可證明我這話之有道理矣。

總之，我是極端盼望中國女子的參政運動能够早日實現的。但我正因爲盼望中國的女子參政之故，所以我要以上面那幾個條件恭送給中國的女子們，請她們多加預備，這種預備便是她們將來參政成功之母。

十八年八月二日。

歐化救國

一提起「歐化」大致有一種自稱爲「穩健派」或「愛國派」的中國人，他們個個都要「掩耳却走」，以爲這是「不合我國國情」的，而且還會把甚麼「中國在世界上獨有的甚麼甚麼寶物」都失掉了。

我們這些人，起初心裏本來也會經這樣想過的。不過有許多事實却實在令人要憤懣，就是這引人「歐化」的主人翁如英法德美（註）等國，他們個個却都是世界上的一等強國，一等富國，而英之文物，法之文化，德之工業，美之工商，尤爲世界各國少有之特色。但是來反看中國，雖有極豐富優美的爲英德法等國所沒有的天產，然而自己國裏的人對於這種天產却不會採取，不會經營。要是再除去了一小部分現在已經「歐化」了的採產方法和生財方法，恐怕簡直就窮得連本國人民的生命都要保不住了。至於中國的強力，與英美等國的強力相較，更加如同鷄蛋與石頭之比例一樣，則彼此優劣之旋殊也就不必問了。

註效法美國，本來要算是「美化」；但向來却沒有人這樣說過，而且歐美的情形也都不多，所以就將這個問題也附列在「歐化」裏面。

此外如政治、司法、教育、交通、科學、哲學、醫學、體育、以及出版事業……等等，中國樣樣都不如人，也是人人都知道的。而這裏面人家國裏的教育、交通、科學、體育諸項事業之發達，尤爲一般中國人所夢想不到。現在就將大概情形說一下：

(1) 教育：歐美各國裏的學校，幾乎到處皆是，而中國所有學校則寥寥無幾。所以人家國裏識字的人民，多在全國人民百分之九十以上，（德約占百分之九十九，法約占百分之九十七，美約占百分之九十三，英約占百分之八十七）；而我們識字的人民則僅占全國人民百分之二十。並且人家學校裏的程度很高，而我們學校裏的程度則極低。

(2) 交通：歐美各國的交通，普通都是火車、輪船、汽車、飛機等物；而中國交通，則普通仍用牛車、騾車、帆船，或人力。人家用二人管理交通器的機械，一天可以運到的東西，我們用千萬人的人力，累月成年尚且運不到。前據人調查，僅鐵路一項，美國便有二五、六七、五二、英

里，德國有三八八六英里，法國有二五三七八英里，英國有三七二四英里；但中國則僅有六八一三英里，與美國鐵路相較，不過僅占其三十八分之一耳。

(3) 科學：如電機、汽機、電燈、電話、有線電、無線電，以及一般之物理學、化學、天文學、地質學……等等，在數十年或數百年前，歐美人士即已有所發明。至於將來他們對於科學上的發明又進步到何等驚人的程度，現在更不可知。但一般中國人，在科學上至今不特沒有甚麼大發明，並且有許多人都還認上面說的這些東西如同「魔術」一樣。則中國人與歐美人對於科學知識相差之遠從可知矣。

(4) 體育：中國人素來不知注重體育，其甚者且有反對運動的趨勢。大概這種人他們都認運動為「兒戲」，以為只是一般兒童們玩的，成人們如果去運動，便是甚麼「童心未泯」，要為「雅人」所笑了。因此，中國人的身體就日形虛弱了，中國人的死亡率也就日漸增高了。但是歐美人對於運動則認為日常的功課，社會上對於一般運動家亦推崇備至；所以他們國裏人的體格多半都堅強似鐵，碩大無朋，他們一人的體重，普通可以抵得我們兩

人的體重。以這種強大的體格，要是來和我們中國人相爭，不要說他們有精美的軍器，就是赤手空拳，也可以把中國人擒了過去。

此外還有一個最重要的問題，就是歐美人和中國人的人生觀不同，民族性亦不同。他們的人生觀普通都是積極的，注重物質的；我們的人生觀普通都是消極的，偏於精神的。他們的民族性是憤發的，向上的；我們的民族性是頹廢的，墮落的。

以上所說，不過是我們和人家比較的一個大略罷了，實在的情形自然不止就這些。那般反對「歐化」的人，他們儘管去反對「歐化」；但這裏所說各節，却總是不可磨滅和不可掩諱的事實。

一般反對「歐化」的人，總口口聲聲說是中國人的精神如何「文明」，中國有怎樣值錢的「國粹」；並且以為中國的一切都是「文明」的，外國的一切都是「野蠻」的。然而說這種話的人，十有九個却都只是空口叫號，他們並舉不出「中國好」的事實，也說不出「中國好」的所以然出來。就是有一二傑出的人物，也不過臆引若干中國古人關於「禮教」的遺言，以圖

圖其所謂「中國好」之說而已。其實，這種人却正是不明白「禮教」的。因為「禮教」縱可謂爲「文明的精神」，然實爲「物質」之末，這意思在中國的「衣食足而後禮義興」……：……等聖訓中已經說過了。何況許多年前一般中國古人所謂的那種「禮教」有許多在實際上並不是「真正的禮教」乎？

不但此也，我並且常見有許多反對「歐化」的人（自然他便是那種所謂的「穩健派」或「愛國派」）他家裏也安着「歐」化的電燈電話，銀錢也裝在「歐」化的保險櫃子裏，他出門也許坐「歐」化的汽車，遇了甚麼危急的事，他便馬上逃往「歐」化的租界裏去，而且只怕中國的租界不多，租界的地方不大。這種人自己言行的矛盾，自己一人閉着眼睛的瞎鬧，也不必說了，反正中國作爲沒有他這個人就完了。但他要是把他的那種主張宣傳給大家，要大家都來跟着他走，對於我們要富國，強種，普及教育，便利交通，研究科學，提倡體育，以及改善我們的人生觀和民族性，……：……一概都反對，這簡直就爲害無窮，罪該萬死了。

末了，我再說一句公平的話，就是我們雖不必說中國的萬事萬物都是壞的歐美各強國的

萬事萬物都是好的；但是，人家的長處却實在多於我們，我們的短處却實在甚於人家，這總是不可掩諱的事實。我們如果物質上文明，而精神上又文明，那自然是極好的事；但若是二者不能兼顧，則甯可捨精神而去取物質。因為物質是實的，精神是虛的，物質可憑可靠，而精神則不中吃，不中喝故也。所以，我以爲中國人如不欲亡國滅種就不說了，否則便須努力的反對「歐化」；中國人如不欲富國強種也不說了，否則便要努力的斟酌着「歐化」。——例如歐美人的部分短處我們自然不必學。

十八年八月十六日。

文藝雜話

外國的學問家多平民多窮人，中國的學問家多貴族多富翁；所以中國的學問，要拿錢到大舖子裏論斤兩的去買。

近年來中國又很盛行新式的「八股時文」了，一般站在政治方面吃飯的人們，大致個個都會做，而且做得很多。

文豪是由種種出版物造成的，要是世間沒有出版物，則一般著作者雖有「文」亦必不能「豪」。故出版物實爲文豪之生命。

一般大學問家死了之後，最可惜的事，是聽不到後世人對於他的批評。——雖然這批評裏包含的有同情也有攻擊。

有學問而無經驗，便易成爲書獃；有經驗而無學問，便將成爲市儈。吾人宜將二者兼顧。讀書而不著書則「罔」，著書而不讀書則「殆」，讀書與著書雙方並進則學成矣。

習語說「文章是自己的好」，但事實上，愛人的文章無論如何也總是好的。舊稱紙墨筆硯爲「文房四寶」，我說紙墨筆手腦是世間的五寶。

舊說「人非聖賢孰能無過」，我說：人雖聖賢亦必有過，一切人之過僅多少之別耳。苦悶、胃病、失眠、失戀、以及神經失常……等等，皆爲文人們最易犯之通病。

「搖鈴」之事，任何學生不可不知也：「一則以喜，一則以憂。」

現在在北平居留的文人們做文，末了常喜署「某日作於北平故都」，其戀舊之態可憐。常常愛寫長信的人們的信中，多半都是不必說的廢話，這寫信的人也多半是「低能兒」。現在「博士」的聲望彷彿已經低落下去了，而「專家」的聲望彷彿却抬高上來了。

我在小時候，聽家裏人說：我們有一位親戚，算卦的給他說他「命」裏有一個「舉人」，於是他便不好好念書了，不料後來他竟連「學」都沒有進。又有一位鄉里，他在白丁時代娶了妻，後來他進「學」，他的妻又要他重行拜堂。

中國古今一切舊小說中所敘寫的，一般婦女與人對話時，總自稱爲「奴家」、「奴奴」、「

妻」「婢子」……等等；但現在我們却並沒有聽見那裏的婦女對人自稱這種稱呼。

好文章字數少意思多，壞文章意思少字數多。魯迅吶喊的好處，我只用一句話批評，就是它有「一句一個意思」的氣概，而且這些意思都是極深刻的。

周樹人（即魯迅）聰明認真如哲學，周作人溫文爾雅如文學，周建人則長於自然科學。此三「人」者兄弟也，亦皆名「人」也，我總稱之曰「紹興三周」。

要救中國，我覺得現在惟有魯迅、周作人、錢玄同、林語堂諸人的言論最爲得力，而且最有效；此外在政治方面，雖然也有幾位好醫生，但不便說出來。

研究系中的人物都是少女，因爲他們的態度最會「十八變」（女長十八變）也。

有人謂甲寅雜誌只可揩屁股，其實甲寅連屁股亦不能揩，因其紙面太光滑而不沾屎也。

章士釗素以「邏輯」學者自居，然彼對現在一般並未「束髮」之學生，則仍一概稱爲「東髮小生」。「邏輯」如此，未免「滑稽」矣。

北方人常笑南方人說「看戲」爲妄，而必自稱曰「聽戲」，其意且甚自得；其實，對於戲只

「聽」不「看」則妄之尤甚者也。

歐美小說注重描寫一般的大衆人生，中國小說則注重發揮作者個人的理想，中西文學不同之點亦略如是。

現在有一種人做文章，篇幅拉得頂長，但意思沒有幾多。這種文章，直無異於重排了的字典，但却又不能查字，令人看了只是不得要領。

如果要以文字罵腐化份子，最好用古文體；不然，無論你罵得怎樣有道理，被罵者必定要說你「簡直沒有讀過書。」

聰明人的特徵爲頭大、鼻高、目深而有神、眼珠黑白分明、眉蹙而挺、唇薄、貌美、體瘦、膚白，不過這也只是約略的標準。

中國古代頗不乏「過激主義」，例如：「君令臣死，臣不敢生」、「父令子死，子不敢生」、「天下無不是的父母」、「以生人殉死尸」、「男女授受不親」、「女子無才便是德」、「烈女不配二夫」及以長子傳位……等皆是。

「故所以」「此刻現在」「未……之先」「除……之外」「洋洋數萬言」（指「言」字）這些都是不通的文句。至於「出乎意表之外」則林琴南語；「朕亦何心飾耳目之觀」則清慈禧太后詔書中文也。

中國舊日一般文人的絕大本領就是互相標榜，中國「文人」的資格之造成也由此；所以除去「標榜」中國古來幾乎可以說沒有多少真文人。

有許多中國舊日的文人，他們一生對於著述上並無半點成績；但因為有錢之故，却專會把許多人家的著作拿來照樣翻印，而美其名曰「校刊」，稱其書曰「某某叢書」（這裏的「某某」自然是他的名號）這種人真可謂「胆大臉厚」之至。

外國人之爲中國守舊，之爲中國舊文化捧場者，其人如沒有別具歹心，便是外國的廢物。但中國的一般自命爲「保守派」，而實際却是不能「保守」只能「自滅」的人，對於上面這種外國人之頌揚中國舊文化總是引以爲自己的絕大榮譽，而向人去誇耀。

中國的舊戲僅僅不過數百種，常演的更不過只幾十種；所以一個戲園不到幾天便要溫熱

戲。這種戲分析一千年，也找不出半點人生的「暗示」出來。然而中國的多數民衆，對於這種無甚「暗示」的戲却是「百觀不厭」，於此可以知道中國人觀劇的程度。（又按：中國舊戲正如「兒戲」一樣，除歌舞外幾乎可以說別無作用。）

「知難行易」是孫中山先生的學說，「知行合一」是王陽明先生的學說，這是稍稍留心中國思想學術的人無不知道的。但是，現在竟有一位高談文體的某君說道：「王陽明說：『知難行易』這自然知難而宣傳易」云云。中國評論者有如此辯才，如此厚顏，令人實不勝佩服。

中國舊日文人們的作品，向來沒有發表的好地方。其佳者，起初不過可以彼此傳觀或借抄；最後的結果，也不過連同許多文稿合刻一集，印若干本而已。這樣，雖說可以使作者慎審出書，一鳴驚人；但因爲沒有發表作品的機會來鼓勵文人們的創作欲，保存文人們的創作品，而減少了文人們撰稿的興趣，湮沒了文人們作成的文稿，却實在不可勝計。思之令人痛惜！

無聊的空泛的作品，旁人看了如同嚼甘蔗渣一樣；但是，作者却總是說人家「不了解」他的作品的奧義。這是給一般無聊的空泛的作品勉強辯護的惟一妙法。

上海一般小報上的文字，雖然卑污無聊爲全球之冠，但我有機會遇見了牠們的時候，還是願意一看。這並不是甘願「同流合污」，乃是因爲惟其文字壞，所以才是奇文，既是「奇文」，就無妨便中「欣賞」了。

一般給上海小報撰稿的「文人」多喜以「國學家」自居，其實此輩連「國學」二字亦不知作何解，更無所論於甚麼「家」不「家」矣。

中國各舊小說中，常有甚麼「小姐打彩招親」的話，這自然是作書者的夢中嚔語。要是真的，這些「打彩」的小姐們，如果不費上三五年的光陰，練就一手打球「百發百中」的好本領，招親便很危險。——雖然即使不許叫化子們到「彩樓」跟前去。

莊子鼓盆歌，本因其妻不安於室而作。後人常喜以「賦鼓盆」三字稱人之鰥居者，在說者顧盼自喜，而受者亦茫然自安。然而這話實在罵苦了死人，亦辱及了生者。中國文人只知跟上別人用典故，而不求甚解，真令人要浩歎。

魯迅先生的文章明哲辛辣，是文章之力；周作人先生的文章溫文爾雅，文章是之美；錢玄同

先生的文章激昂慷慨，是文章之骨；胡適之先生的文章清晰流利，是文章之法，（方法）劉半農先生的文章滑稽俏皮，是文章之用。要求自己語體文高明的人，我以為這幾位先生的作品都極宜一讀。

魯迅先生說：「要上戰場，莫如做軍醫；要革命，莫如走後方；要殺人，莫如做劊子手，既英雄，又穩當。」

魯迅先生說：「每一個破衣服人走過，扒兒狗就叫起來，其實並非都是狗主人的意旨或嗾使。扒兒狗往往比牠的主人更嚴厲。」

魯迅先生說：「路是從沒路的地方慢慢踏出來的。只有不怕一切的人的前面才有路。」

魯迅先生說：「人都站在撒滿了豌豆的世界。」又說：「人們在地上拉了屎，還要笑地不潔。」

魯迅先生的小說之成功，多半是由一般中國人的墮落卑怯……等惡劣品行所造成。倘使中國人不如此之壞，恐怕魯迅先生的小說也許要減色。

九美圖（又名三笑緣）一書，無異一部「蘇州俗語錄」，雖然他的內容很淺陋，但在方言學上，確是極偉大的作品。不過書中錯字太多，極宜由本地學者校點印行，以廣流傳。

中國文字本可以說不是藝術，但人用左手，或由小孩們寫出來的中國字，却頗富於天真，實較一般「書家」們的「法書」為有藝術價值。

做好文章與寫好字雖不怎樣地衝突，但著述家寫壞字的人總極多，大書家不長於做文的人也不少。——自然這有時也有例外。

人在無名的時候，大致是人以事傳；但人有名了，便多半是事以人傳。

機械為科學，但是文章過於機械化了，這並不是甚麼好現象或科學化。

文人作品之聲明「禁轉載」者，其原因中常有「自抬身價」的分子，——雖然這種作品不必都有價值。

作文有四怕：起稿時，一怕頭痛，二怕喧擾，脫稿後，一怕排字工人，二怕校對先生。（這就是怕刊誤。）而前二怕尤為可畏。

多通外國的語言和文字，這是「博學多能」的惟一而又最善的法門。

舊日私塾中的學生，多愛在口中潤筆尖，所以常常是「烏嘴頭」，據說這樣可以表示其爲「學士」云。而民衆亦成爲他的利用品。

我前年在南京城內，曾見有一「鼓諫日報」，此名稱極可笑，亦復可憐。

素來最看不見民衆的政治要人，但他要是發表了甚麼「政論」，却極盼望民衆們都細心地來看，而民衆亦成爲他的利用品。

中國的舊劇，麻醉人心的力量非常之大，故可謂爲亡國之音。北平人對於這種舊戲，嗜好特深，此可爲北平人墮落之一證。

梅蘭芳到美國去演戲，除受一部分人的「歡迎」而外，聽說有紐約某報紙，曾批評他唱戲如同貓的「叫春」一樣，這真可謂正確之至。

人們若非絕大的廢物，絕大的無聊分子，絕大的「飯桶」，絕大的「造黨機器」，必不能嗜好「聽」中國的舊劇。

中國人作事，向來都是零零碎碎地偶然想到地作去，能預定計劃作偉大的具體的工作者非常之少。若就文學界來說，則縱的具體工作，更少於橫的具體工作。書籍中如佩文韻府、康熙字典、四庫全書等等，誠然可以算是比較偉大的具體工作了。但是這幾部大書，都是近古的滿人、康熙、乾隆二帝命臣下所作。（康熙勅撰的大部書非常之多，這裏不能盡舉。）就漢族的古人說，除二十四史中的一部分書，和漢、劉向等人雜撰的些小部書而外，恐怕就很少具體的博大著作了。最近數年來，國人發明的所謂「檢字法」（？）者，真是層出不窮，如果一一統計，恐怕總有數十種之多。但是，這許多的「檢字法」，十分之七八都不過略舉三五偶然之例，並不能將全部漢字檢查的方法，一一都列舉出來而尤其下者，或竟襲他人之成法，略略變換頭面，便稱爲自己所發明。這種破碎不全的方法，若作爲「檢字法」上的一種參考自然很好，在「檢字法」前進的路程上，自然也是極好的現象；但若竟自認爲可以「成一家言」的甚麼「檢字法」而傲然自喜，那便不值得人一笑了。

偶閱三國志第六十回，見「張永年反難楊脩」一段中有「……松觀其題曰：孟德新書」

從頭至尾看了一遍，共一十三篇，皆用兵之要法……松曰：公如不信，吾試誦之。遂將孟德新書從頭至尾朗誦一遍，並無一字差錯。脩曰：公過目不忘，真天下奇才也。云云。我以為此節頗有可議者，就是人無論如何聰明強記，但千字以上的文章，僅讀一遍便要朗誦，而且要「一字不差」，這大致是不可能的事。孟德新書我們雖沒有見到，但仿孫子十三篇之例說，至少亦當有數千字，則其不能被人「過目不忘一字」，自無疑義。中國一切舊小說之好鋪張與不近事實，類多如此。

豐子愷先生之綠緣堂隨筆一書，思想超脫遠大，文字亦委婉美麗，在一切隨筆中，確屬少見之佳作。其中除立達五週紀念感想一篇，我覺得「統一而不多樣」，及姓一篇，我覺得無甚深意外，如剪網及漸二篇，題目之美妙，自然及華瞻的日記二篇，見解之偉大，憶兒時一篇，情景之可愛，藝術三昧及大賬簿二篇之發隱摘微，均非大藝術家兼「生花之筆」不能寫出。豐氏之藝術天才，此書足為一證明，並增一新紀錄。

十八年十二月一日。

人生偶感

凡是舊勢力的叛徒便是光明的啓導者；所以罵求改進者爲「叛徒」的人，無異乎爲其腐臭又添加了一種證明。

水足以使地方文明進化，山則反是；所以一般自稱爲「樂山」「恨水」的那種「仁人」，無異乎已自承爲亡國滅族的種子。

叛徒誠然是世間「最壞」的人，就因爲他們膽敢將舊有勢力的種種罪孽和黑幕，都不客氣的暴露出來，而且要加攻擊。

撲燈蛾是一種很有趣味很可敬仰的小動物，假如牠們之被燈火燒死，都確是因爲自己要求「光明」的話。

我盼望中國人個個甯作強盜勿作賊；我盼望中國人個個甯作兇惡暴猛的虎豹，不作搖尾乞憐的「扒兒狗」。

我願走在路上的中國人個個面前都是馬路上指示來人進行的綠光；不要綠光遇不着，他們自己却反作了路上指示來人停止的紅燈。

「各人自掃門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這是中國人特有的墮落思想，也是近世一般國家和民族滅亡的惟一祕訣。

頑皮的孩子多半是聰明的孩子，也就多半是將來的聰明人。中國古今來一般人的思想，都厭惡這種頑皮的孩子，所以中國人愚。

有一種太「低能」的人，對於甚麼事業他偏都說「不好」，自稱他「不屑做」，而且也不許人家去做；其最大的原因，就是他自己「不會做」。

同是一個人做事，有時候怪的就像豬八戒一樣；有時候却又像孫悟空一樣。但除過傻子，不論誰都不能如豬八戒之飯桶，也不能如孫悟空之能幹。

記得有一個笑話說是有個鄉人拿了一袋米，牽了一頭驢，因為他愛驢之故，所以後來他雖然騎在驢身上，但米却是他自己馱上。說這笑話者都以爲鄉人愚，其實不盡然，蓋此騎驢的鄉

人固亦有抵抗壓力之力也。

有某甲本一飯桶，而被某乙所重用，人問其故，乙曰：「予因其有才而用之。」人又問其才，乙曰：「予重用之，卽其才之證也，無才予焉用之？」余曰：「此之謂用人的連環學。」

我偶遊某處廟會，遇見了一位穿西裝的「先趨」少年，很奇怪，當他將要屈膝給神恭叩其頭之先，他却拿恐懼的眼光看我兩眼。待我一想，原來這也是「中學爲體，西學爲用」上的一個解釋。

一人富了萬人窮，此人窮了那人富，這可以當得一部不善生產的中國現在的經濟哲學。

「許多人雖然窮了，但可以造出少數的富人，所以窮了的人們，諸位態度最好放坦然些，切不要悲哀！」——一個發了財的「忠實」改造家這麼說。

窮人常能以錢財助人，而富人反不能，其原因之重要者有二：（1）爲富人不知窮人之苦，（2）爲該富人亦許因其平素吝吝錢財而致富。

我在上海曾見一人，他的拇指大如小孩，手反成爲拇指的支體，則其拇指之笨重可知。但因

吃飯的關係，該人不但不求割治，反將他的病指居以爲神奇，賣錢令生參觀。我見此事，不禁要仿用一句古文說是「甚矣，生活之爲厲也！」

只有水中的流葉可以解釋「人生」，也只有口中舌頭的動作可以解釋人類的「行爲」。

有人說：「痛苦是安樂之花，安樂是痛苦之果；」但事實和這話也許有適得其反的時候。

甲說：「我很有錢；」乙說：「你買老子不買？我願意賣給你做老子。」

甲請乙吃飯，乙亦請甲吃飯，結果等於自己請自己；然而人却美其名爲「友誼的交際」。

凡專愛講究吃好東西，或穿好衣服，或成天宴遊者，多半都是「低能兒」。

聰明的人多半都是精神上受痛苦的人；愚人多半都是精神上享幸福的人。

所謂「宇宙間只有自己的行爲是最好的，但也只有自己的境遇是最壞的。」這種感想惟
有在比較有知識的人中最多。

過好的事件之來，我們總疑是做夢；而過壞的事件之來，我們則盼它是做夢。於是夢的權威，
惟有在人的非常憂樂中乃特別顯着。

登名山之頂而拉長屎，是人生一大快事；入教堂之門而開大罵，是人生一大陰德。

人名中如趙學雲、錢景昭、孫效權、李慕淵之類，都可鄙可恥之至，而且這些人多半都是大號的「飯桶」特等的廢物。

盧騷說：「法律是聰明人用來限制笨人的，」尼采說：「道德是笨人用來限制聰明人的，」但道德和法律似乎却並不怎樣的大衝突。

「惡化、腐化、投機、利用、別有用心、別有作用……」這些話頭只要誰能在「口頭」上常常的說着，你便不失為「忠實的同志。」——雖然你的實際行為如何，是不必過問的。

在現在一般恭讀「總理遺囑」的人裏面，在早先却把總理罵得狗血噴頭的人很多很多。這些人在讀遺囑時，我不知他心裏作何感想。

十七年六月四日那天，香港英總督署給英皇大慶其壽。去叩壽的人裏面，也竟有十九位所謂「作國民革命反抗帝國主義」的中國「革命」的要人！

西洋人的思想比較文明，而其性情則較野蠻；中國人的思想比較野蠻，而其性情則較文明。

我自信這是很公允的批評。

一切思想都是由觀察「事物」觀察出來的，不是幻想出來的。思想尚且從「物」，則一般舊「唯心」論者之無聊可知。

直到現在，中國的一般民衆，大多數都還是眼巴巴地盼望有「真龍」降世，來「坐」皇帝，來統治一切和他自己。此事真正可歎，亦復可悲！

民國成立了已經十八年，宣統退位自然也已十八年，但全國大多數的民衆，自家供桌上却都還高供着：「天地日月君親師之神位。」

拍政治要人的馬屁，本來是想得要人的「青睞」；但是要人事繁，而且拍的人也太多，完全顧不了這些事。所以拍者雖拍，多半也只是白拍而已，這殊爲可惜。

批評事物的好壞，向來本以「比較」爲標準。但好處少而壞處多的中國人，總喜歡以好處多而壞處少的西洋人「也有壞處」四字來自慰，真可謂無恥之尤者矣。

中國人墮落，連狗都墮落；西洋狗之不充偵探者，也不大肯無意義的吠人，但中國狗則一概

喜歡替主人狂吠主人並沒有一定教咬的衣服不整齊的人。

指環本來是一種無聊的裝飾品，但是中國人却要叫他做「戒指」。人的手指原來是爲作事才生成的，中國人竟然要禁戒其動作，已足證中國人的惰性已入「膏肓」，殆難救藥矣。

爲人要本良心良知說話，（這「良知」二字是仿「良心」用的，並不是孟子和王陽明說的那「良知」）即使其良心良知爲錯誤，也可以相當的原諒。但要是愛說自己都不大相信的或不懂的話，就罪在不赦了。

在某報上看見有柱字君的一段漫言，令人不勝同情。原文云：「自殺當然是苦痛的，窮極了不能糊口，也是最苦痛的。因不能糊口而自殺，則尤其苦痛。可是自殺時有巡警救去，送到醫院醫治醫好了，沒有飯吃，便誰也不去過問。」

中國的工藝，樣樣都不如人遠甚，而且樣樣要用泊來品；惟麻將牌則盛行於歐美各國，「國粹派」亦大可以此自豪矣。

照像館大致是時局的縮影，我們只要看看照像館門前的要人們的相片，便可以知道這時

局的「常」「變。」

中國人性多頹廢而萎靡，我以為今後宜效法日本等國的出版界，常以尚武精神之圖畫及文字，貫注於一般中小學生之腦海中。

「先有男還是先有女？」「先有雞還是先有蛋？」這並不是甚麼難答覆的問題；但有許多人，却都喜歡居以為神奇（？）去問人。

房屋出租，習俗必定要寫「吉房招租」；但住這種「吉房」者，並不見得就可以不死人不生病，於此可見中國人的虛偽。

夜間人叫門，內中間是誰，叫門者必曰「我。」這雖說有平素的語音可以鑒別叫門者為誰，但是道理上實在說不通。

家長的威嚴，多半都建築在金錢之上；如果家長一天拿不出錢來，或者拿錢很困難，這不但威嚴掃地，說不定還要受家人的嫉惡和侮辱。

家人對於家長的敬愛心，亦多半根據於金錢；如果家長的金錢供給一時有不周到處，則家

人的敬愛心便極易取消，甚或出以仇視的態度。

無論男女，爲人在世，皆甯可有野心，絕不可以無大志，否則活着便無意義。

入水和高飛，是人類「飲食男女」以後的大欲，但只文明人才是如此。

人們得了甲病，便說乙病好；得了乙病，又覺得甲病好。

寄生蟲寄生於人，反倒要害人；但是把人害死了，牠自己也得死。

早先的劣質銅錢便無人要，現在劣質的銅元亦無關輕重了。於此可見中國生活程度較前增高之等級。

出賞格尋人，其實也等於被擄「小票」，但此事現在還無人加以注意。

越有錢越占便宜，越沒錢越要吃虧，這是最主要的經濟哲學。

人皆知錢財帶不進棺材裏去，但是，有了錢仍却然要作守財奴，這是「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鐘」的主義。

有某拳術家，因與人比武，猛打石頭一下，石頭不痛，但是他的手却腫了。

求光明的燈蛾，勇敢的蒼蠅，吃屎的狗，吃鼠的貓，這是幾種奇異的動物。

「求好」爲人生之目的，也是人生哲學。但是，壞事之來人類決不能避免，而且「好」也有等級，因此人類便有奮鬥。

空氣之熱冷，路微能大小人身體的積，亦能略略加減人類的胆量。

向來之一般爲臣者，多是媚君虐民，然彼固亦知君畏民也。

同是一樣無衣無食的乞丐，但異鄉的或外國的乞丐，總容易令人特別憐惜些。

馬廠起義，不過是段祺瑞倒張（張勳）利己的一種自私動作，並非段之本心有愛於民國；所以紀念七月三日，不必聯想段祺瑞其人。

段祺瑞向來口口聲聲地說他在「復古」，在「念佛」，然而他一生的行爲，却以「朝秦暮楚」和殺戮同胞見長。我故曰：「復古復古，念佛念佛，許多罪惡都假汝之名以行。」

電與光二者之速度，每秒鐘均約走五十萬中里。世間任何事物速度之速，已無過於此者。從前某外國人發明「死光」殺人之說，但此「死光」總不能與強大無倫之日光相比，所以即

使其將來完全成功，所射距離必不能過遠，且亦不能在圓形之地球上曲行。若從無線電上研究殺人之法，將來一經成功，則可按目標發電；一電既出，則全世界任何地方之敵人，及其任何兇猛之戰具，均可毀滅無餘。我深信此種理想必有實現之一日，深盼國人之研究理化學者，對此加以特別之注意焉！

我一生最痛惡睡晚起的人（但有不得已之職業如報館編輯及電報人員等等者自然例外）。假使法律上沒有「殺人犯法」之規定，我便將以手槍斃盡世間之晚睡晚起者。此外，我又最痛惡辮髮與小足。要想除此二弊，我覺得最好在將來的憲法中，添加下列之一條，就是：「無論何國人民對於中國男子之辮髮，均有強制剪除之自由；對於中國女子之小足，均有用力踐踏之權利。」若遇有必要時，凡剪辮髮或踏小足者，且可得相當之賞金。

本地人在本地作行政官長，固然舞弊上比較內行，但行政上亦比較熟悉，二者平均而論，實是利多害少之辦法。可是自清以前，歷朝多有「本省人不得爲本省官」之明律。因此，致使各處之大小地方官，在行政上都是閉着眼睛瞎碰。不然，便是自己不敢作主，一切皆唯一二宵小及當

地地痞之言是從。而在舞弊一方面，則反毫無顧忌，決不受「作賊不偷本村」之盜竊道德之限制。故此種「本省人不得爲本省官」之法令，實自殺之政策也。

中國的小職員最難做，但大官僚則最好做。大致這種官僚都是每月兼薪數千元，而實際並不辦事。並且越是大官，其壽命亦越長。但如國立大學的校長，則又最不易充任。這種校長壽命之長者，大致亦不過一年，而命短者則僅延一二月而已。其實這許多前後任的國立大學校長，其學問與品行之優劣，並不若何懸殊。只因校長自己以好虛榮而躡營，學生則又以拜偶像而起轟，結果遂造成校長因「五日京兆」之故，只舞弊不負責之教育界的怪現狀矣。

「男盜女娼」本來都是極下流之人；但是，「盜」與「娼」本人並不自以爲「下流」。而且他們在交際言談之間，動輒亦仍以「仁義道德禮義廉恥」爲批評一切事物之「口頭禪」。中國的誇大無賴的所謂「國粹派」亦正是這一流人。

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男女瑣言

誘惑男子，或調戲婦女，這都是最富藝術的動作。一般官廳對於此等事之加禁止，不但是殺風景，簡直是毀藝術。

男女之愛誠然是極神祕的，但這並不希奇；惟有「同性愛」才是最神祕的，而且令人想起來覺得似乎要有趣味。

我個人的鄙見以為女性中最足令人厭惡者，莫過於「大家閨秀」；女性中最富藝術價值者，莫過於「小家碧玉」。

有許多女學校的會客章程，都只許學生見「父兄」；於是許多作丈夫的見妻子時都改稱自己是妻子的「哥哥」。

中國舊式女子的小足，決不是自一般半覺悟的人所謂的「玩物」，乃導淫具也，所以小足女子是女性中之最淫者。

女子之先天的智慧誠不弱於男子，但女子之後天的識見才能確不如男子，我自信這是很公允的話，因為女子多半都缺乏人生的經驗。

向來西洋人以征服自然爲主義，中國人以服從自然爲主義；但中國的女人則不然，試看粽子似的足和平原似的乳，就可以知道了。

通常女子比較多富於愛情，男子比較多熱於性慾；但我覺得要改善目下中國男女間的關係，須得把這種情勢翻過來一下。

俗語謂「女長十八變」，這大半是因為修飾的緣故；如果男子好修飾，亦未嘗不可以「十八變」其相貌也。不過男子而好修飾，却未免令人有肉麻之感。

男女均係爲求愛而修飾自己，所以男女一至知道修飾自己時，其春情即漸發動。

俗諺云：「光棍當三年，見了母猪當貂蟬。」此言極富哲理。

鄰郎美而慧，女心輒向往焉，此事最富藝術味，而且多詩意。

醜婦人彷彿亦自知其醜，不多易對漂亮而有錢的男子們用情，但美婦人就不然了。

我最怕看所謂「當代要人」們的照片，但一般刊物却總是強制着教我們看。

我覺得美國的范朋克真稱得起是一個「世界的美男子」並且我希望中國的女同胞今後取夫，不要再抱「小白臉」的政策，而改以「大壯士」爲標準。

戴黑眼鏡及穿黑衣，大半爲的是要顯臉白，着粉紅眼鏡或衣裏，完全爲的是要增美麗總而言之，都是想要人去愛他。但事實却很令人失望：這種人的尊範，十有九個都是教人不堪領教的。錢玄同先生說：「凡愛攝影者必是低能兒」這話雖說的是一般愛帶照相機到各處去攝影的人；但我更願一般憐愛自己臉子的人們把這話一讀。

愛給自己攝影者，其目的不外乎想拍些最美麗漂亮的照片留下或送人；但實際上該人的面孔十有九個却都是很醜陋的。

人類因爲「性慾」關係對於年歲相當的同性的好處大致不甚容易加以贊美；而對於年歲相當的異性的壞處，却極喜歡原諒。

假使有兩個很壞的男人，和兩個很壞的女人在一處，這兩男必不以那兩女爲壞，那兩女亦

必不以這兩男爲壞，但男對男女對女，却各以爲他或她是壞人。

美貌可以引起他人愛慕心的力量極大，這一種愛慕心是不拘兩方的性別的。換言之，就是某人如果美麗，亦常可以引起同性的愛。

有某婦，性情潑劣，常有辱罵丈夫的行爲。她對於夫弟雖然很好，但對弟婦態度仍然是很壞的。並且她常對她的夫弟說：「可惜我不是男人，不然的話，我便決不要像你妻那樣潑劣的女人。」
「一個尼姑悔出家，」這真是最富藝術的情感，也是最有價值的覺悟。那般所謂的「道學家」(?)們對於此等事之要反對，足見他們自己的「暴棄」和悲慘。

中國各大都市中的男子，近年多喜歡穿坤式的尖頭男鞋，這一半是穿鞋者本人的墮落，一半也是鞋店之咎。爲強種却病起見，我以爲應當視同婦女纏足一樣，嚴加禁止。

中國各舊小說中均謂太監美貌，這真是閉眼瞎說。我在北平數年，見過太監不下好幾十人，但個個却都是深黃的臉，而且臃脹敗廢得極其難看。

太監爲一生理學上的怪物，現在的生理學家和醫學家們都極應遲早到北平把他們弄來

加以研究。不然，再過五十年，要找這種怪物，恐怕比找五萬萬年前的化石還要難萬倍。

所謂求服裝相貌體態之美麗整潔的「愛美心」，無甯說是求異性乃至於同性之愛的「求戀心」。有許多女性毀身求戀，都被這種所謂的「愛美心」寬恕。

俗有「粉不要向後頸窩裏去搽」一語，這話自然是說人要在面子上爭體面的意思，但假使有一位鄉下大姐，她滿臉粉搽的雪白，而後頸窩裏却黑得幾如鍋底一般，見者又當作何感想？學校生活如處女，社會生活如婦人，官僚生活如娼妓，老人生活如石女。然而生活於社會上者都喜歡生活於官僚中，則許多婦人中亦不敢保無自願做娼妓者矣。

記得有一故事，敝一自負不凡之才女，她發誓要嫁一個才名蓋世的狀元郎。後來苦等了許多年，果然得一狀元為婿；但在洞房中見面，新郎乃一六十歲之老翁，才女氣極，遂投環而死。此事說得雖然荒唐可笑，但世間有理想而無經驗的人，實皆此才女之流也。

先前有許多女人很羨慕一般作男人的，以為男人可以納妾嫖娼，性慾上有絕對的自由；而且男人又可以幹大事做大官……但是，男人既要負自己和妻室兒女的生活責任，又要受

外界種種愛患痛苦的襲擊，這都不是女人們所能夢想得到的。

現在又有許多男子很羨慕作女人的了，尤其是在雜誌報紙上時時可以見到男人欽羨女人的文章，其意不外以為女人的肉體神聖，舉止可愛，可以享男子之福，可以顛倒玩弄男子於掌股之上。其實女人也是極不好做的，小便月經既不便，懷胎生產更等於受刑，這都不可謂非女性的大累。

中國舊日女子的身體，是極秘密而絕不令人見的；但是，中國歷來男子的身體，則與此正相反對。換一句話說，也就是中國的女子，可以常常欣賞男子的肉體美；而中國的男子，則決不能隨便見到女子的肉體美。所以中國的女子雖受性慾之壓迫，但欣賞男子的肉體美却極占便宜；中國男子性慾方面雖甚自由，但欣賞女子的肉體美則極困難。並且兩性對於異性之肉體美，都以隨便在無意中欣賞為有藝術味。至如男子嫖妓，作有意之接觸女性，則趣味已等於嚼甘蔗渣矣。

叔本華說：「男女的結合，不是為得精神上的快樂；子女的生殖，乃是究極的目的。」這話我以為不然：如果男女的結合，沒有精神和肉體上的快樂，以及兩性互相適應的作用，則世間恐將

不會有夫婦；既無夫婦，自然更不會有「子女的生殖」了。我以為男女結合的原因有三：第一是經營兩性適應的生活，第二是精神和肉體上的快樂，第三才是子女的生殖。一二兩項是完全有意的，第三項是有意或無意的，因為生子女是夫婦肉體快樂後不期然而然的事。

中國人因歷史上的關係，人人多半都有一種「小脚狂」。例如謎語中云：「趙字去走月，月在却旁存，河裏沒有水，受中加一心；——小脚可愛。」這很可見中國人喜小脚的特性。至於如「又尖又薄，不知誰家的姣娥，望着能值兩千，不知臉面如何？」——小脚女人的鞋印。「這更說得僅一小脚鞋印，不論其人之老少，便要值二千兩銀子。於此更證明中國人喜小脚的嗜好已入膏肓，其人亦已神魂顛倒得不可救藥了。」

我們見了無知識的纏小脚的女人，我們心裏總不免要哀悼她，吊唁她，更且替她發急發愁，蓋以為她一生的真正幸福已經斷送無餘了故也。但是，這種女人却另有見解：大致她們對於自己的脚，都若視為曾經經過患難痛苦而得到的無上的光榮紀念一般。並且還將她們的這種小脚居為「神奇」，以傲視大足的同性者。中國大部分的女性都如此，實在令人對於中國女性的

解放上不能不生悲觀。

中國的女人，在早先，她們惟一的要務，自然就是給自己的女兒纏小腳。近幾年來，因為潮流稍稍變化，於是有些近「開化」的地方，便有所謂「文明腳」與「兩樣腳」者之出現。所謂「文明腳」者，就是州蘇俗說的「半欄腳」，亦即半大半小的腳，但終究還是纏足。所謂「兩樣腳」者，就是裏面還是照舊地用力死纏，但外面却又包上棉花等物，裝成天足的樣子。據說這樣她們可以在與天足時用外面的假腳，與小足時便用裏面的真腳，永遠不會成爲「時代的落伍者」云云。

中國舊日女子之纏足，本來純是爲的取悅於男子，換一句話說，也就是爲的自己的丈夫之取得。但是，這種婦女如遇到人駁問其爲何纏足時，則必異口同聲地答道：「我們纏腳可以省布。」其實，姑無論這種婦女們的臭而且長之「裹腳」非常費布，即使其纏足真能省布，但爲省布而損毀自己的肢體，也是愚之至甚者。人雖瘋狂，亦決不願爲省鞋而割去一足。此種纏足婦女之荒謬強辯，適以形容其無恥耳。

在一九二八年有某外國學者批評中國婦女之纏足說：「從民族精神學上研究之，固早知殘傷之行爲，實有性慾之意義存於其間。中國婦女之纏足，自亦不能外此。惟下述之關係，尙未有人言及。即雙足纏小，則下腿萎縮，在步履時，全着重於股關節與大腿；因是患者大腿發育特甚，且行路時外陰部亦時受磨擦。所以此種婦女之性行爲，當大腿相壓時非常有力，從而其性慾亦較天足之婦女爲盛」云云。

人的性情之和燥，與人的體貌之美醜，實在極有關係。我們雖然不能說性和者必定貌美，性燥者必定貌醜，但事實上，性和而貌醜，性燥而貌美的例子終究很少，自然不能成爲反證。例如向來男子性較燥而貌亦較醜，女子性較和而貌亦較美，這都是古今一致的事實。固然也有美男和醜女，但同時也有和男與燥女，絕不能以少數的例外，便推翻一般的定則也。

經驗與世故二者，似爲熱誠及同情心之障礙。一般男子均富於經驗與世故，故其熱誠及同情心亦較薄弱；一般女子均缺乏經驗與世故，故其熱誠及同情心亦較豐富。惟真正偉大之藝術家則不然：此種藝術家的重要信條，卽爲對一切事物之熱誠及同情；故彼等雖多經驗明世故，而

其熱誠及同情心仍不少減也。

你如果有美好的相貌，再多少有幾個臭錢，如是你若對普通的婦女用情，則她們未有不心願與你結合者。不過中國的女性，現在仍多被數千年來的舊禮教所束縛，使她們不敢明白地表示其心志罷了。

美貌固非庸凡之證，但也不足為英俊之徵，不過可認為聰明之表現而已。相傳漢陳平少貧，其鄉間某父老云：「豈有美如陳平而長貧賤者哉？」這個「美」字除相貌端正外，大致還包含的有陳平的學識品行等等；不然，則前言恐不能成爲理由。

我以為一般無產者，擇妻的最穩妥的標準，是以妻的家貧爲上策；至於妻的相貌美不美，還無甚大關係。但若妻家很有錢，這個丈夫就很難做，對於妻子就非事事聽命惟謹，恭恭敬敬地做「孝子」不可了。

早先中國的作丈夫者，多半都是作踐妻子；將來的情形，大致又是妻子作踐丈夫。我以為如果不能誰都不壓迫誰，與其男子壓迫女子，也不如女子壓迫男子。因爲女子的性情究竟比較柔

和，決不至如男子之以暴虐待人也。

南方女子富於秀媚，可稱爲柔美；北方女子富於豐婉，可稱爲壯美。但論及人體美或肌膚美，則南方女子便不如北方女子。因爲南方女子之身體多瘦小，肌膚多懈弛；北方女子之身體則多健壯，肌膚亦多緊張也。

中國的男子多半都因花柳病而死，中國的婦女則多半都因肺癆病而死。這兩種無獨有偶之病，是中國男女的專門病和特權病，也可以稱爲普遍的中國國民病。

北平爲灰土瀰漫之苦寒世界，一般常人之相貌雖醜陋；但美貌少女之多，實亦不下於江南。東三省亦爲多灰土之地，該處美秀女子雖似不多；但是，漂亮英武之男子及軍官，則頗不少。光榮與愛情可以殺女子，屈辱與性慾可以殺男子，但失戀則可以殺男女。

男子追求女子多半是隨遇而安的，女子追求男子則較有從一而終之心。

年幼之童女，多不知修飾自己，亦不知她自己生就有一副極美麗的面貌。（這種面貌將來不知要顛倒多少之青年「衆生」）這正如年幼的王子，不知道他將來的生命一樣。

女子（尤其是新女子）性情多半都輕浮，無鎮定堅忍之志。此事甚爲簡明，觀於各戲院、電影院、遊藝會、及火車中之女性坐客，多半皆坐立不甯，時時反覆地變動其姿式，即可知之。

中國自古以來，男子嚴禁婦女於內庭，日子久了，遂成爲習慣。此時婦女竟亦以「奇物」自認自己是一種神祕的不可見人的東西。縱有男子勸其解放並授以解放的機會，而婦女則反以此爲自己的奇恥大辱。故談婦女解放問題，這般無知識的婦女們是否不加阻礙實爲重要的問題。

新女子的思潮是：A君非常有錢，只是太老。B君勢力強大，只是太醜。C君學問極好，只是太窮。D君相貌漂亮，只是無學問。E君性情溫柔，只是太瘦。F君體格健全，只是少情。G君最殷勤，但是又醜又窮，又無名望，非常令人厭惡。H君最使我滿意，但可惜已有情人，對我很冷淡。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初版

光垚散文
集之一

放言集

全一册實價大洋六角
五角半

版權

必究
翻印必究

著者

陳

光

垚

出版者

啓

明

學

社

印刷者

文

華

美術

圖書公司

總經理處

文

華

美術

圖書公司

上海河南路泗涇路口

上海周家嘴路一〇二〇號

分售處

各

省

大

書局

